

Register your product and get support at

www.philips.com/welcome

HTS5563

HTS5583

HTS5593

User manual

使用手冊

用户手册

Manual pengguna

PHILIPS

目錄

1 說明與支援	2	6 變更設定	25
使用螢幕上的說明 (使用手冊)	2	語言設定	25
瀏覽螢幕上的說明	2	相片和視訊設定	25
		音訊設定	26
		內容分級控制設定	26
		顯示設定	26
		省電設定	26
		揚聲器設定	27
		恢復預設設定	27
2 重要事項	3	7 更新軟體	28
安全	3	檢查軟體版本	28
保護您的產品	4	透過 USB 更新軟體	28
保護環境	4	透過網際網路更新軟體	29
3D 健康警告	4	更新螢幕上的說明	29
3 您的家庭劇院	5	8 產品規格	30
遙控器	5		
主裝置	7	9 疑難排解	34
接頭	7		
4 連接和設定	9	10 注意	36
連接揚聲器	9	開放原始碼軟體	36
連接電視	10	RMVB end user agreement (Asia Pacific and China only)	36
透過 HDMI 連接數位裝置	11	商標	36
連接電視及其他裝置的音訊	11		
設定揚聲器	12	11 語言代碼	38
設定 EasyLink (HDMI-CEC 控制)	12		
連接和設定家用網路	13	12 索引	39
5 使用您的家庭劇院	15		
存取基本功能選單	15		
光碟	15		
資料檔案	17		
USB 儲存裝置	18		
音訊、視訊及畫面選項	18		
收音機	19		
MP3 播放機	20		
iPod 或 iPhone	20		
智慧型手機控制	21		
瀏覽 Net TV	21		
透過 DLNA 瀏覽 PC	23		
卡拉 OK	23		
選擇音效	24		

1 說明與支援

Philips 提供完善的線上支援。造訪我們的網站 www.philips.com/support，以：

- 下載完整的使用者手冊
- 列印快速入門指南
- 觀賞影片教學課程 (僅適用於部份機型)
- 瞭解產品常見問題 (FAQ) 的答案
- 以電子郵件向我們提問
- 與我們的支援代表洽談。

請遵循網站上的指示，選取您的語言，然後輸入您的產品型號。

或者，您也可以聯絡貴國的 Philips 客戶服務。在您聯絡 Philips 前，請記下產品的機型與序號。您可以在產品背面或底部找到這項資訊。

使用螢幕上的說明 (使用手冊)

螢幕上的說明 (使用手冊) 內建在家庭劇院中，使用方便。

螢幕上的說明分成兩個面板。

- 左邊的面板包含兩個標籤 - **目錄**和**索引**。瀏覽**目錄**或**索引**，選取主題。用來顯示**目錄**的圖例如下：
 - **▶**：按 **OK** 展開附屬主題。
 - **▼**：按 **OK** 縮小附屬主題，或按 **導航按鈕** (上/下) 選取主題。
- 右邊的面板包含所選主題的**目錄**。如需目錄的其他說明，請向下捲動頁面，查看**相關主題**。

使用家庭劇院遙控器選取並瀏覽螢幕上的說明。(請參見第 2 頁的 '瀏覽螢幕上的說明')

瀏覽螢幕上的說明

按遙控器按鈕以使用螢幕上的說明。

按鈕	動作
HELP	進入或退出螢幕上的說明。
OK	顯示選取的頁面，或展開目錄中的附屬主題。
導航按鈕	向上：向上捲動或移至上一頁。 向下：向下捲動或移至下一頁。 向右：瀏覽右面板或下一個索引項目。 向左：瀏覽左面板或上一個索引項目。
↶ BACK	在目錄或索引中向上移動。從右面板移至左面板的目錄。
◀ (上一步)	顯示歷程記錄中上次檢視的頁面。
▶ (下一步)	顯示歷程記錄中的下一頁。

2 重要事項

在您開始使用產品之前，請先閱讀並了解所有指示。未遵守指示而造成的損壞，恕不在保固責任範圍內。

安全

電擊或火災的風險！

- 請勿讓產品及配件暴露於雨或水中。請勿將花瓶等液體容器放置在產品附近。若不慎將水濺灑於本產品或滲入機內，請立即拔除電源。聯絡 Philips 顧客服務中心，進行檢查後再使用產品。
- 請勿將本產品及配件直接靠近火燄或熱源，也勿直接曝曬於陽光下。
- 請勿將物品插入產品通風孔或其他開口中。
- 在電源插頭或電器連接器用作中斷連接裝置之處，中斷連接裝置應保持隨時可進行操作。
- 雷暴來臨前，請先將本產品插頭拔下。
- 拔除電源線時，務必從插頭部位拉起，切勿拉扯纜線。

短路或火災的風險！

- 將本產品接上電源插座之前，請確認插座電壓與印在產品背面或底部的數值相同。若兩者的電壓不符，切勿將本產品接上該電源插座。

家庭劇院損害或毀壞的風險！

- 如果是可掛壁的產品，僅限使用隨附的壁掛支架。將壁掛牢固固定於牆上，牆壁必須能支撐本產品與壁掛的總重量。Koninklijke Philips Electronics N.V. 對於以不正確的壁掛方式安裝電視而發生意外、損害或毀壞的案例不負任何責任。
- 如果揚聲器附有底座，則僅限使用隨附的底座。將底座牢固固定至揚聲器。底座組合後，請將其置於水平、穩定，且能夠支持揚聲器與底座整體重量的表面。

- 請勿將本產品或任何物品置於電源線或其他任何電子器材上。
- 若運送本產品時溫度低於 5° C，則開箱後應待機體回溫至室溫，再插上電源。
- 打開時會有可見及不可見的雷射輻射。請避免受雷射光束照射。
- 請勿觸摸光碟插槽內的光碟光纖鏡頭。
- 產品零組件可能以玻璃製成。請小心處理，以避免受傷和損壞。

有過熱危險！

- 請勿將本產品放置於狹隘的空間。本產品周圍務必至少預留四英吋的空間以保持通風。請確保勿使窗簾或其他物品遮蓋本產品的通風孔。

污染的風險！

- 請勿混用電池 (新舊混用或碳鹼性電池混用等)。
- 未能正確更換電池將造成電池爆炸的危險。限換用同型或通用類型。
- 若電池電量耗盡或長時間不使用遙控器時，請將電池取出。
- 電池內含化學物質，請妥善丟棄。

誤食電池的風險！

- 產品/遙控器含有一個鈕扣/按鈕型電池，可能會遭到誤食。請勿讓孩童接觸電池！如果遭到誤食，電池會導致嚴重傷害或死亡。可能在誤食後二小時內發生嚴重體內燒傷。
- 若您懷疑電池已遭誤食或放入身體任何部位，請立即尋求醫療照護。
- 在您更換電池時，請勿讓孩童接觸新的或使用過的電池。請確認您更換電池後，電池插槽完全安全穩固。
- 如果電池插槽非完全安全穩固，請停止使用本產品。請勿讓孩童接觸，並聯絡製造商。

保護您的產品

- 請勿將光碟以外的任何物品放入光碟插槽中。
- 請勿將歪曲或破裂的光碟放入光碟插槽中。
- 若長期不使用產品，請將光碟插槽中的光碟取出。
- 請僅使用超細纖維布料清潔產品。

保護環境



您的產品是使用高品質材質和元件所設計製造，可回收和重複使用。



當產品附有打叉的附輪回收筒標籤時，代表產品適用於歐洲指令 (European Directive) 2002/96/EC。請取得當地電子產品分類收集系統的相關資訊。根據當地法規處理，請勿將廢棄產品當作一般家庭垃圾棄置。

正確處理廢棄產品有助於避免對環境和人類健康帶來潛在的負面影響。



您的產品包括了符合歐洲指令 (European Directive) 2006/66/EC 的電池，不得與其他一般家用廢棄物一併丟棄。請注意有關電池分類收集的當地法規，正確處理廢棄產品有助於避免對環境和人類健康帶來負面影響。

3D 健康警告

如果您或您的家人有癲癇或光敏性癲癇的病史，在觀看閃爍光源、快速影像序列、3D 影片之前，請先諮詢醫師。為避免造成不適，例如頭昏眼花、頭痛或頭暈等，我們不建議長時間觀看 3D。如果您感到任何不適，請停止觀看 3D 並且暫時不要從事任何可能發生危險的活動 (例如開車)，直到症狀完全消失為止。如果症狀持續，請勿在未諮詢醫師的情況下繼續觀看 3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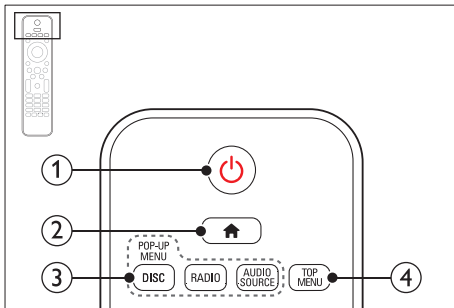
兒童觀看 3D 期間，父母應在旁陪伴，確保他們不會發生任何上述的不適狀況。由於六歲以下兒童的視覺系統尚未發展成熟，因此不建議讓他們觀看 3D。

3 您的家庭劇院

感謝您購買本產品，歡迎使用 Philips 產品！請至 www.philips.com/welcome 登錄您的產品，以獲得 Philips 提供的完整支援。

遙控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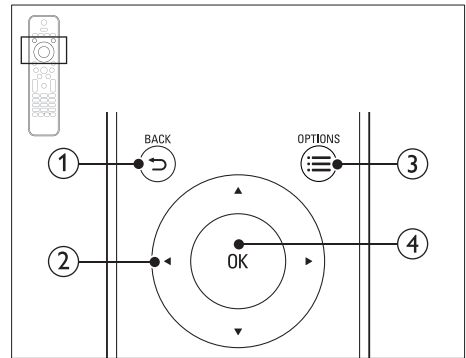
本章節包括遙控器概覽。



- ① **⏻ (待機 - 開啟)**
 - 開啟家庭劇院電源或切換待機。
 - EasyLink 啟用時，請至少按住三秒，將所有連接的 HDMI CEC 相容裝置切換至待機。
- ② **🏠 (基本畫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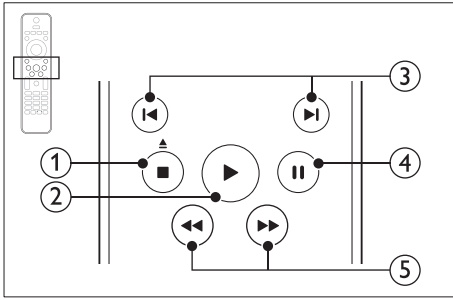
進入首頁選單。
- ③ **來源按鈕**
 - DISC/POP-UP MENU**：在您播放光碟時，存取或退出光碟選單。
 - RADIO**：切換至 FM 廣播。
 - AUDIO SOURCE**：選擇一個音訊輸入來源。
- ④ **TOP MENU**

進入視訊光碟的主選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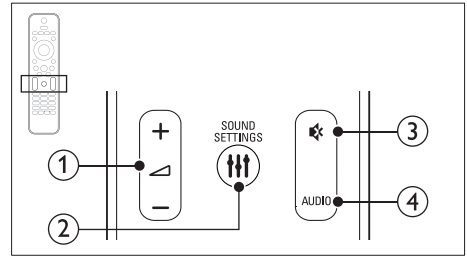


- ① **↶ BACK**
 - 返回上一個選單畫面。
 - 在收音機模式中，按住以清除目前預設的收音機電台。
- ② **導航按鈕**
 - 瀏覽選單。
 - 在收音機模式中，可按左鍵或右鍵開始自動搜尋。
 - 在收音機模式中，可按上下鍵調整電台頻率。
- ③ **≡ OPTIONS**
 - 在播放光碟或 USB 儲存裝置時存取更多播放選項。
 - 在收音機模式中，設定廣播電台。
- ④ **O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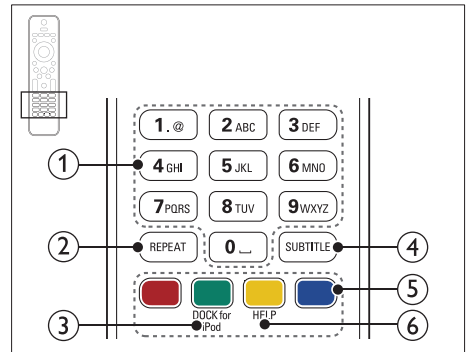
確認輸入或選項。



- ① ■ (停止) / ▲ (取出/開啟/關閉)
 - 停止播放。
 - 按住三秒以打開或關閉光碟插槽，或退出光碟。
- ② ► (播放)
 - 開始或繼續播放。
- ③ ◀ / ▶ (上一步/下一步)
 - 跳至上一個或下一個曲目、章節或檔案。
 - 在收音機模式中，選擇預設的電台。
- ④ ⏸ (暫停)
 - 暫停播放。
- ⑤ ◀◀ / ▶▶ (倒轉/快轉)
 - 快轉或倒轉搜尋。重複按即可變更搜尋速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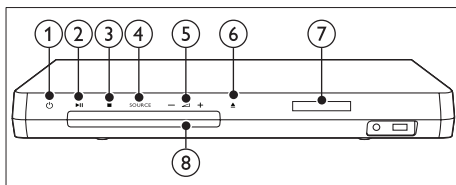
- ① ▲ +/- (音量)
 - 提高或降低音量。
- ② 🗨 SOUND SETTINGS
 - 存取或退出音效選項。
- ③ 🔇 (靜音)
 - 靜音或還原音量。
- ④ AUDIO
 - 選擇音效語言或頻道。



- ① 字母數字按鈕
 - 輸入數值或字母 (使用 SMS 方式輸入)。
- ② REPEAT
 - 選擇或關閉重複模式。
- ③ DOCK for iPod
 - 切換 Philips iPod 或 iPhone 底座。
- ④ SUBTITLE
 - 選擇影片的字幕語言。
- ⑤ 彩色按鈕
 - 選取藍光光碟的工作或選項。
- ⑥ HELP
 - 存取螢幕上的說明。

主裝置

本章節包括主裝置概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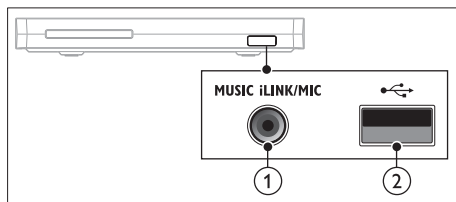


- ① **⏻ (待機 - 開啟)**
開啟家庭劇院電源或切換待機。
- ② **▶|| (播放/暫停)**
開始、暫停或繼續播放。
- ③ **■ (停止)**
 - 停止播放。
 - 在收音機模式中，按住以清除目前預設的收音機電台。
- ④ **SOURCE**
選擇家庭劇院的音訊或視訊來源。
- ⑤ **⏮ +/-**
提高或降低音量。
- ⑥ **⏏ (開啟/關閉)**
打開或關閉光碟插槽，或退出光碟。
- ⑦ **顯示面板**
- ⑧ **光碟插槽**

接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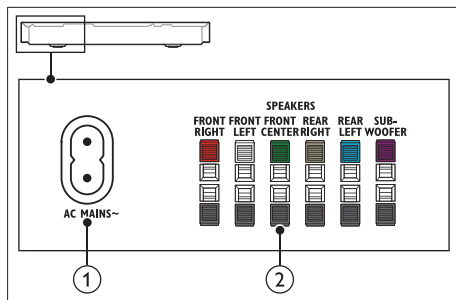
本章節包括家庭劇院可用接頭的概覽。

正面接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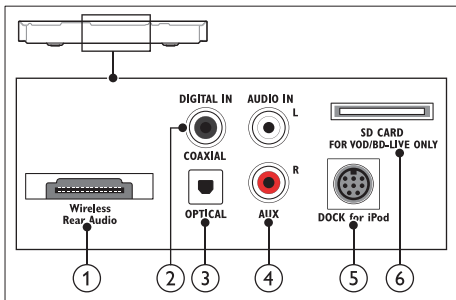
- ① **MUSIC iLINK / MIC** (MIC 只在限定機型提供)
MP3 播放機或麥克風的音訊輸入。
麥克風音訊輸入。(只在限定機型提供)
- ② **↔ (USB)**
USB 儲存裝置的音效、視訊或相片輸入插槽。

後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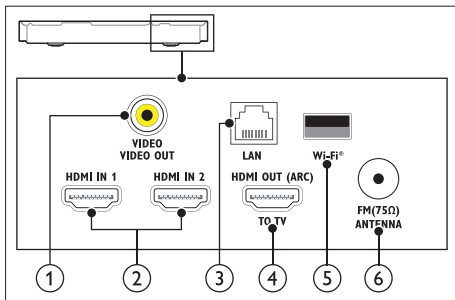
- ① **AC MAINS~**
連接電源。
- ② **SPEAKERS**
連接到隨附的揚聲器及重低音喇叭。

後中央



- ① **Wireless Rear Audio**
連接 Philips 無線模組。(型號：Philips RWSS5512，另外選購)
- ② **DIGITAL IN-COAXIAL**
連接電視或數位裝置的同軸音訊輸出。
- ③ **DIGITAL IN-OPTICAL**
連接電視或數位裝置的光纖音訊輸出。
- ④ **AUDIO IN-AUX**
連接電視或類比裝置的類比音訊輸出。
- ⑤ **DOCK for iPod**
連接 Philips iPod 或 iPhone 底座。(機型：Philips DCK306x)
- ⑥ **SD CARD FOR VOD/BD-LIVE ONLY (不適用於中國)**
SD 卡插槽。SD 卡可用於租借線上影片和存取 BD-Live。

後右



- ① **VIDEO-VIDEO OUT**
連接電視上的複合視訊輸入。
- ② **HDMI IN1 / HDMI IN2**
連接至數位裝置上的 HDMI 輸出。
- ③ **LAN**
連接寬頻數據機或路由器上的 LAN 輸入。
- ④ **HDMI OUT (ARC) TO TV**
連接電視的 HDMI 輸入。
- ⑤ **Wi-Fi**
連接到 Wi-Fi 接收器 (機型：Philips WUB1110，另外選購)。
- ⑥ **ANTENNA FM 75 Ω**
來自天線、纜線或衛星的輸入訊號。

4 連接和設定

本章節協助您將家庭劇院連接到電視和其他裝置，然後加以設定。

如需家庭劇院和附件的基本連接資訊，請參閱快速入門指南。如需完整的互動式指南，請造訪：www.connectivityguide.philips.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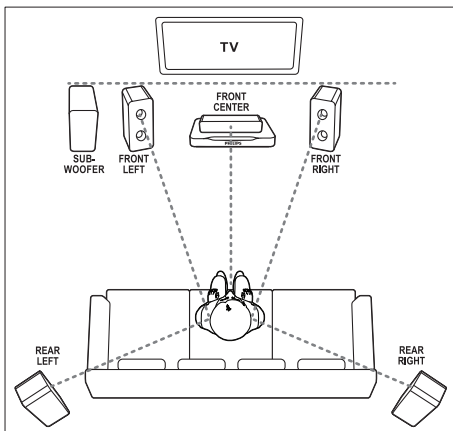
備註

- 如需辨識產品機型與電源供應功率，請參閱產品背面或底部的機型牌。
- 在您執行或變更任何連線時，請確實拔除所有裝置的電源。

連接揚聲器

揚聲器纜線均標示顏色以便連接。若要將揚聲器連接到您的家庭劇院，請將揚聲器纜線對應到相同顏色的接頭上。

揚聲器位置在建立環繞音效效果方面扮演重大的角色。為了獲得最佳效果，請將揚聲器朝向座位位置，並將其置於近耳朵高度之處（坐下時）。



備註

- 環繞音效取決於許多因素，例如房間形狀和大小、牆壁和天花板的類型、窗戶和反射面，以及揚聲器音響。請以揚聲器位置做實驗，尋找最佳設定。

放置揚聲器時，請遵循以下準則。

- 1 坐下位置：**
這是您聆聽區域的中心。
- 2 FRONT CENTER (前中) 揚聲器：**
將中央揚聲器直接放在坐下位置前方，可在電視之下。
- 3 FRONT LEFT (前左側) 和 FRONT RIGHT (前右側) 揚聲器：**
將左右揚聲器放在前方，與中央揚聲器保持同等距離。確定左右和中央揚聲器與您的坐下位置保持同等距離。
- 4 REAR LEFT (後左側) 和 REAR RIGHT (後右側) 揚聲器：**
將後方環繞揚聲器置於您坐下位置的左邊與右邊，可與坐下位置成一直線，或稍微後面。
- 5 SUBWOOFER (重低音喇叭)：**
將重低音喇叭放在距離電視左或右側至少一公尺處。與牆壁的距離請保留約 10 公分的空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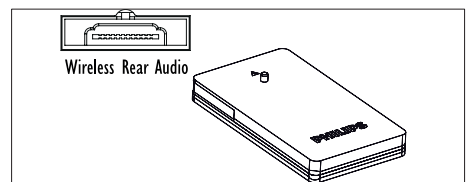
讓後置揚聲器變成無線

使用無線模組配件，以無線方式將後置揚聲器連接至家庭劇院。如需詳細資料，請參閱無線模組使用手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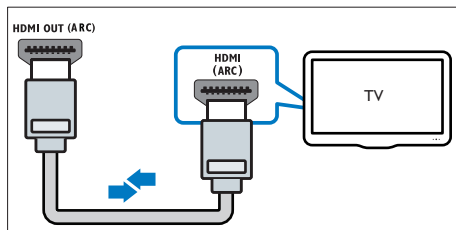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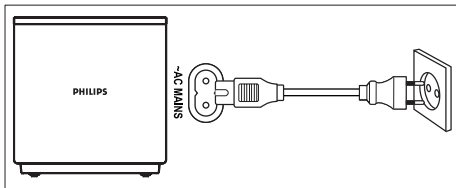
需要配備：

- Philips 無線模組。(型號：Philips RWSS5512，另外選購)

- 1 將無線發送器連接至家庭劇院的 Wireless Rear Audio 接頭。**



- 2 將後置揚聲器連接至無線接收器。
- 3 將無線接收器連接至電源供應器。



連接電視

將您的家庭劇院連接到電視以觀賞視訊。您可以透過家庭劇院揚聲器聆聽電視音訊。使用家庭劇院和電視提供的最佳品質連線。

選擇 1：透過 HDMI (ARC) 連接電視

最佳品質視訊

您的家庭劇院支援 HDMI 1.4 版 - 音訊回傳通道 (Audio Return Channel, ARC)。如果您的電視與 HDMI ARC 相容，即可使用單一 HDMI 纜線，透過家庭劇院聆聽電視音訊。

- 1 使用高速 HDMI 纜線，連接家庭劇院的 HDMI ARC 接頭和電視的 HDMI OUT (ARC) 接頭。
 - 電視的 HDMI ARC 接頭可能有不同標示。如需詳細資訊，請參閱電視使用手冊。
- 2 在您的電視上，開啟 HDMI-CEC 操作。如需詳細資訊，請參閱電視使用手冊。
 - 如果您無法透過家庭劇院聆聽電視音訊，請手動設定音訊 (請參見第 13 頁的 '設定音訊')。

選擇 2：透過標準 HDMI 連接電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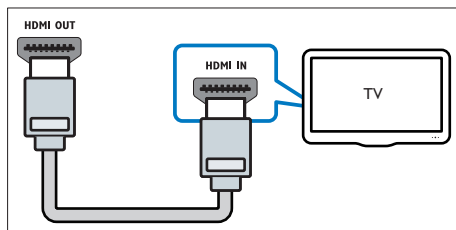
最佳品質視訊

如果您的電視與 HDMI ARC 不相容，請透過標準 HDMI 連線連接您的家庭劇院和電視。

- 1 使用高速 HDMI 纜線，連接家庭劇院的 HDMI 接頭和電視的 HDMI OUT (ARC) 接頭。
- 2 連接音訊纜線，以透過家庭劇院聆聽電視音訊 (請參見第 11 頁的 '連接電視及其他裝置的音訊')。
- 3 在您的電視上，開啟 HDMI-CEC 操作。如需詳細資訊，請參閱電視使用手冊。
 - 如果您無法透過家庭劇院聆聽電視音訊，請手動設定音訊 (請參見第 13 頁的 '設定音訊')。

備註

- 如果您的電視有 DVI 接頭，則可以使用 HDMI/DVI 配接器連接電視。但是，有些功能可能無法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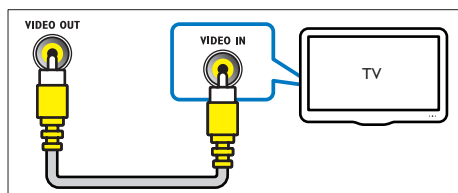


選擇 3：透過複合視訊連接電視

視訊基本畫質

如果您的電視沒有 HDMI 接頭，請使用複合視訊連線。複合視訊連線不支援高畫質視訊。

- 1 使用複合視訊線，連接家庭劇院的 VIDEO 接頭和電視的 VIDEO IN 接頭。
 - 複合視訊接頭可能會標示為 AV IN、COMPOSITE 或 BASEBAND。
- 2 連接音訊纜線，以透過家庭劇院聆聽電視音訊（請參見第 11 頁的「連接電視及其他裝置的音訊」）。
- 3 收看电视節目時，重複按家庭劇院上的 SOURCE 以選取正確的音訊輸入。
- 4 當您觀賞影片時，將電視切換到正確的視訊輸入。如需詳細資訊，請參閱電視使用手冊。



透過 HDMI 連接數位裝置

透過單一 HDMI 連線，將數位裝置（例如機上盒、遊戲主機或攝影機）連接至家庭劇院。當您以此方式連接裝置，並且播放檔案或玩遊戲時，

- 視訊會自動顯示在您的電視上，
 - 家庭劇院則會自動播放音訊。
- 1 使用高速 HDMI 纜線，將數位裝置上的 HDMI OUT 接頭連接至家庭劇院上的 HDMI IN 1/2。
 - 2 透過 HDMI OUT (ARC) 連接家庭劇院與電視。
 - 如果電視不相容於 HDMI CEC，請在您的電視上選擇正確的視訊輸入。

- 3 在連接的裝置上，啟動 HDMI-CEC 操作。如需詳細資料，請參閱裝置使用手冊。

- 如果您不能透過家庭劇院聆聽數位裝置的音訊，請手動設定音訊（請參見第 13 頁的「設定音訊」）。
- 您也可以重複按家庭劇院的 SOURCE，選取正確的 HDMI 輸入。

連接電視及其他裝置的音訊

透過您的家庭劇院揚聲器播放電視或其他裝置的音訊。

使用電視、家庭劇院及其他裝置提供的最佳品質連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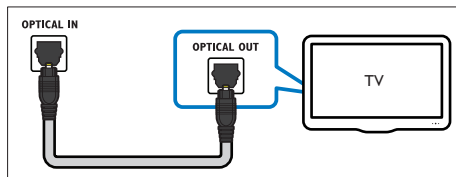
備註

- 此使用手冊中的音訊連線僅為建議。您也可以使用其他連線。
- 當透過 HDMI ARC 連接家庭劇院和電視時，不需要連接音訊。

選擇 1：透過數位光纖纜線連接音訊

最佳音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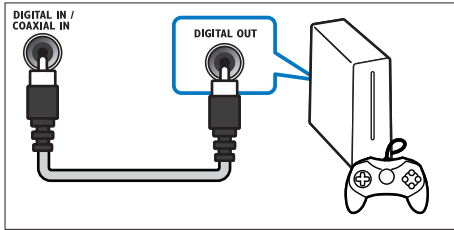
- 1 使用光纖纜線，連接家庭劇院的 OPTICAL OUT 接頭和電視或其他裝置的 OPTICAL 接頭。
 - 數位光纖接頭可能標示為 SPDIF 或 SPDIF OUT。



選擇 2：透過數位同軸纜線連接音訊

良好音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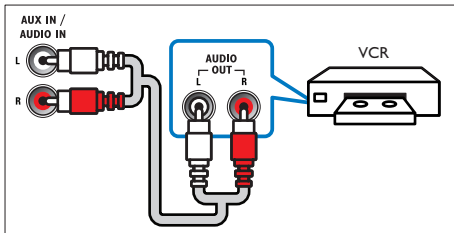
- 1 使用同軸纜線，連接家庭劇院的 COAXIAL/DIGITAL OUT 接頭和電視或其他裝置的 COAXIAL 接頭。
 - 數位同軸接頭可能標示為 DIGITAL AUDIO OUT。



選擇 3：透過類比音訊纜線連接音訊

基本音質

- 1 使用類比音訊線，連接家庭劇院的 AUDIO OUT 接頭和電視或其他裝置的 AUX 接頭。



設定揚聲器

- 1 按 **⬆** (基本畫面)。
- 2 選擇 [設定]，然後按 OK。
- 3 選擇 [音訊] > [揚聲器設定]。
- 4 輸入每個揚聲器的距離，然後聆聽測試音並調整音量。請以揚聲器位置做實驗，尋找理想的設定。

設定 EasyLink (HDMI-CEC 控制)

家庭劇院支援採用 HDMI-CEC (消費電子控制) 通訊協定的 Philips EasyLink。與 EasyLink 相容的裝置透過 HDMI 連接，即可以單一遙控器控制。

備註

- 視製造商而定，HDMI-CEC 可能有許多名稱。如需有關裝置的資訊，參閱裝置的使用手冊。
- Philips 不保證能與所有 HDMI-CEC 裝置 100% 互通。

開始之前

- 透過 HDMI 連線，將家庭劇院連接到 HDMI-CEC 相容裝置。
- 按照快速入門指南中的描述進行必要的連線，然後將電視切換至家庭劇院的正確來源。

啟用 EasyLink

- 1 按 **⬆** (基本畫面)。
- 2 選擇 [設定]，然後按 OK。
- 3 選擇 [EasyLink] > [EasyLink] > [開啟]。
- 4 在您的電視和其他連線裝置上，開啟 HDMI-CEC 控制。如需詳細資訊，請參閱電視或其他裝置的使用手冊。
 - 在您的電視上，將音訊輸出設定為「擴大機」(而非電視揚聲器)。如需詳細資訊，請參閱電視使用手冊。

EasyLink 控制功能

您可以透過 EasyLink，用單一遙控器控制您的家庭劇院、電視和其他連線的 HDMI-CEC 相容裝置。

- **[單鍵播放]** (單鍵播放)：當視訊光碟放入光碟插槽後，按 ► (播放) 將電視從待機模式中喚醒，然後播放光碟。
- **[單鍵待機]** (單鍵待機)：單鍵待機功能啟用後，您可以透過電視遙控器或其他 HDMI-CEC 裝置，將家庭劇院切換為待機。
- **[系統音訊控制]** (系統音訊控制)：系統音訊控制啟用後，當您播放連線裝置時，裝置音訊會自動透過家庭劇院揚聲器輸出。
- **[音訊輸入對應]** (音訊輸入對應)：如果系統音訊控制無法作用，請將連線裝置對應到家庭劇院上正確的音訊輸入接頭 (請參見第 13 頁的 '設定音訊')。

備註

- 要變更 EasyLink 控制設定，按 **⬆** (基本畫面)，選取 [設定] > [EasyLink]。

設定音訊

如果您無法透過家庭劇院揚聲器聆聽連線裝置的音訊輸出，請檢查是否已在所有裝置上啟用 Easylink (請參見第 12 頁的 '啟用 EasyLink')。然後，設定 EasyLink 音訊控制。

- 1 按 **⬆** (基本畫面)。
- 2 選擇 [設定]，然後按 OK。
- 3 選擇 [EasyLink] > [系統音訊控制] > [開啟]。
 - 若要從電視揚聲器播放音訊，請選擇 [關閉]，並略過以下步驟。
- 4 選擇 [EasyLink] > [音訊輸入對應]。
- 5 遵循螢幕上的指示，將連線裝置對應至家庭劇院上的音訊輸入。
 - 如果透過 HDMI ARC 連線連接家庭劇院和電視，請確定將電視音訊對應到家庭劇院的 ARC 輸入。

連接和設定家用網路

透過有線或無線網路連線，將家庭劇院連接到網路路由器，並享受：

- 串流多媒體內容 (請參見第 23 頁的 '透過 DLNA 瀏覽 PC')
- 智慧型手機控制
- Net TV (不適用於中國) (請參見第 21 頁的 '瀏覽 Net TV')
- 軟體更新 (請參見第 29 頁的 '透過網際網路更新軟體')

！ 注意

- 請熟悉網路路由器、媒體伺服器軟體和網路工作原理。必要時，請閱讀網路元件隨附的說明文件。對於資料的遺失、損壞或毀損，Philips 概不負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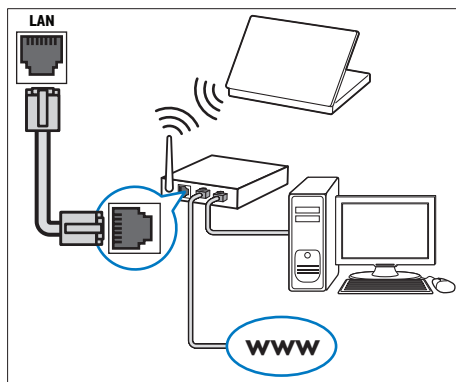
開始之前

- 若為 Net TV 與軟體更新，請確認網路路由器能以高速連線存取網際網路，而且未受防火牆或其他安全系統限制。
- 依照快速入門指南所述，連接所有必要連線，然後將電視切換至家庭劇院的正確來源。

設定有線網路

需要配備：

- 網路線 (RJ45 直列纜線)。
- 網路路由器 (具備 DHC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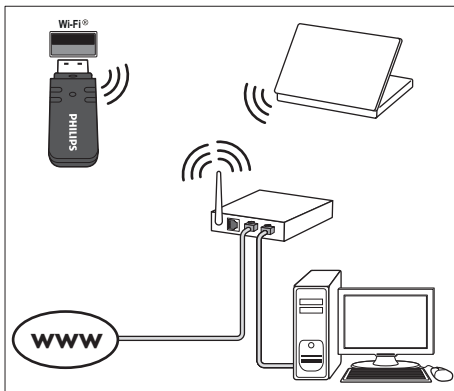
- 1 使用網路線，將家庭劇院上的 LAN 接頭連接到網路路由器。
- 2 按 **⬆** (基本畫面)。
- 3 選擇 [設定]，然後按 OK。
- 4 選擇 [網路] > [網路安裝] > [有線網路 (乙太網路)]。
- 5 請依照螢幕指示完成設定。
 - 如果連線失敗，請選擇 [重試]，然後按 OK。
- 6 選擇 [結束]，然後按 OK 退出。
 - 如果要檢視網路設定，請選擇 [設定] > [網路] > [檢視網路設定]。

設定無線網路

您的家庭劇院具備 Wi-Fi 功能。連接 Wi-Fi 接收器，即可輕鬆使用無線網路。

需要配備：

- 網路路由器 (具備 DHCP)。若要發揮最佳無線效能、覆蓋率與相容性，請使用 802.11n 路由器。
- Wi-Fi 接收器 (型號：Philips WUB1110)



- 4 依照螢幕上的指示選擇並設定無線網路。
 - 如果連線失敗，請選擇 [重試]，然後按 OK。
- 5 選擇 [結束]，然後按 OK 退出。
 - 如果要檢視網路設定，請選擇 [設定] > [網路] > [檢視無線設定]。

使用個人化的網路名稱

為您的家庭劇院命名，即可輕鬆在家用網路中找到家庭劇院。

- 1 按 **⬆** (基本畫面)。
- 2 選擇 [設定]，然後按 OK。
- 3 選擇 [網路] > [為您的產品命名：]。
- 4 按 字母數字按鈕 以輸入名稱。
- 5 選擇 [完成]，然後按 OK 退出。

- 1 按 **⬆** (基本畫面)。
- 2 選擇 [設定]，然後按 OK。
- 3 選擇 [網路] > [網路安裝] > [無線 (Wi-Fi)]，然後按下 OK。

5 使用您的家庭劇院

本章節能協助您使用家庭劇院，播放多種來源的媒體。

開始之前

- 依照快速入門指南與使用手冊所述，連接所有必要連線。
- 完成首次設定。當您開啟家庭劇院或您未完成設定時，首次設定會出現。
- 將電視切換至家庭劇院的正確來源 (例如 HDMI、AV IN)。

存取基本功能選單

基本功能選單可讓您便於存取已連接的裝置、設定，以及家庭劇院中的其他實用功能。

- 1 按 **⬆️ (基本畫面)**。
→ 畫面會顯示首頁選單。
- 2 按 **導航按鈕** 與 **OK** 選擇下列選項：
 - **[播放光碟]**：開始播放光碟。
 - **[瀏覽 USB]**：存取 USB 內容瀏覽器。
 - **[瀏覽 iPod]**：存取 iPod 或 iPhone 內容瀏覽器。
 - **[瀏覽 Net TV]** (不適用於中國)：進入 Net TV。
 - **[瀏覽 PC]**：存取電腦內容瀏覽器。
 - **[HDMI 1]**：選取在您的家庭劇院上連接至 **HDMI IN 1** 的數位裝置。
 - **[HDMI 2]**：選取在您的家庭劇院上連接至 **HDMI IN 2** 的數位裝置。
 - **[設定]**：進入選單變更視訊，音訊和其他設定。
 - **[說明]**：進入螢幕上的使用手冊。
- 3 按 **⬆️ (基本畫面)** 退出。

光碟

您的家庭劇院可以播放 DVD、VCD、CD 和藍光光碟。也可以播放您在家製作的光碟，例如照片和音樂的 CD-R 光碟。

- 1 將光碟放入家庭劇院中。
- 2 如果光碟未自動播放，按 **DISC** 或在首頁選單中選取 **[播放光碟]**。
- 3 按遙控器上的按鈕以控制播放。



備註

- 為避免畫面閃爍，請變更顯示面板的亮度。

播放按鈕

按鈕	動作
導航按鈕	瀏覽選單。 上/下：以順時鐘或逆時鐘方向旋轉圖片。
OK	確認輸入或選項。
▶ (播放)	開始或繼續播放。
⏸	暫停播放。
■	停止播放。
⏮ / ⏭	跳至上一個或下一個曲目、章節或檔案。
⏮ / ⏭	當視訊暫停時，快轉或倒轉搜尋。
SUBTITLE	選擇影片的字幕語言。
DISC/POP-UP MENU	進入或退出光碟選單。
≡ OPTIONS	在您播放音訊、視訊或媒體檔案時存取進階選項。

使畫面和音效同步

若音訊與視訊不同步，可將音訊延遲以配合視訊。

- 1 請按 **III SOUND SETTINGS**。
- 2 選擇 **AUD SYNC**，然後按 **OK**。
- 3 按 **導航按鈕** (上/下) 同步音訊與視訊。
- 4 請按 **OK** 確認。

播放藍光 3D 光碟

您的家庭劇院可以播放藍光 3D 視訊。在播放 3D 光碟之前，請先閱讀 3D 健康警告。

需要配備：

- 3D 電視。
 - 與 3D 電視相容的 3D 眼鏡。
 - 3D 藍光視訊
 - 高速 HDMI 纜線 (建議使用 1.4 版)
- 1 使用高速 HDMI 纜線，將家庭劇院連接至 3D 相容電視。
 - 2 確定 3D 視訊設定已啟用。按 **▲ (基本畫面)**，選擇 **[設定] > [視訊] > [觀賞 3D 視訊] > [自動]**。
 - 要在 2D 模式中播放 3D 光碟，選取 **[關閉]**。
 - 3 播放藍光 3D 光碟並戴上 3D 眼鏡。
 - 在視訊搜尋期間和特定播放模式中，視訊會以 2D 顯示。當您繼續播放時，視訊顯示會返回 3D。

藍光光碟上的 Bonus View

您可以在支援 Bonus View 的藍光光碟上觀賞額外內容，例如小螢幕視窗中的評論。

Bonus View 也稱為子母畫面。

- 1 在藍光光碟選單中啟用 Bonus View。
- 2 當您播放影片的時候，按 **≡** **OPTIONS**。
 - ↳ 畫面會顯示選項選單。
- 3 選擇 **[PIP 選項] > [PIP]**。
 - 依據視訊，顯示子母畫面選單 [1] 或 [2]。
 - 若要停用 Bonus View，請選取 **[關閉]**。

- 4 選擇 **[第二音訊語言]** 或 **[第二字幕語言]**。
- 5 選擇語言，然後按 **OK**。

藍光光碟上的 BD-Live

在具有 BD-Live 內容的藍光光碟上，您可以使用其他功能，例如和導演在網際網路上聊天、最新的電影預告片、遊戲、桌布和鈴聲。

BD-Live 的服務和內容會依光碟而有所不同。

需要配備：

- 具備 BD-Live 內容的藍光光碟。
- 儲存裝置：
 - USB 儲存裝置，至少有 1 GB 記憶體，或
 - SDHC Class 6 類型的 SD 記憶卡，至少有 8 GB 記憶體。

- 1 將您的家庭劇院連接到具備網際網路連線的家用網路。
- 2 連接 USB 儲存裝置，或將 SD 記憶卡插入家庭劇院。
 - 如果看到提示，請依螢幕指示將 SD 記憶卡格式化。
- 3 按 **▲ (基本畫面)** 並選擇 **[設定]**。
- 4 選擇 **[進階] > [本機儲存]**。
- 5 選擇 **[USB]** 或 **[SD 卡]**。
 - 使用 USB 儲存裝置或 SD 記憶卡，儲存已下載的 BD-Live 內容。
- 6 選擇 **[進階] > [BD-Live 安全性] > [關閉]** 啟用 BD-Live。
 - 若要停用 BD-Live，請選擇 **[開啟]**。
- 7 在光碟選單中選擇 BD-Live 圖示，然後按 **OK**。
 - ↳ 系統開始載入 BD-Live。載入所需時間視光碟與您的網際網路連線而定。
- 8 按 **導航按鈕** 瀏覽 BD-Live，然後按 **OK** 選擇項目。

備註

- 如果要清除儲存裝置上的記憶體，請按 **▲** (基本畫面)，選擇 **[設定] > [進階] > [清除記憶體]**。

資料檔案

您的家庭劇院可以播放光碟或 USB 儲存裝置中的相片、音訊和視訊檔案。在您播放檔案前，檢查檔案格式是否受家庭劇院支援 (請參見第 30 頁的 '檔案格式')。

- 1 播放光碟或 USB 儲存裝置的檔案。
- 2 若要停止播放，請按 **■**。
 - 若要從您停止處繼續播放視訊，請按下 **▶** (播放)。
 - 要從頭開始播放視訊，請按下 **◀**。

備註

- 要播放受 DivX DRM 保護的檔案，請透過 HDMI 纜線將家庭劇院連接到電視。

字幕

如果您的視訊具有多重語言的字幕，請選取字幕語言。

備註

- 請確認字幕檔案名稱和視訊檔案名稱完全相同。例如，如果視訊檔案命名為「movie.avi」，請將字幕檔案命名為「movie.srt」或「movie.sub」。
- 您的家庭劇院支援下列檔案格式：.srt、.sub、.txt、.ssa、.ass、.smi、.sami。如果字幕沒有正確出現，請變更字元集。

- 1 在播放視訊時，按下 **SUBTITLE** 選取語言。
- 2 如果 DivX 或 RMVB/RM 視訊的字幕沒有正確出現，請繼續執行下列步驟以變更字元集。
- 3 請按 **≡** **OPTIONS**。
 - ↳ 畫面會顯示選項選單。

- 4 選取 **[字元設定]**，然後選取支援字幕的字元集。

歐洲、印度、拉丁美洲和俄羅斯

字元集	語言
[標準]	英文、阿爾巴尼亞文、丹麥文、荷蘭文、芬蘭文、法文、蓋爾文、德文、義大利文、庫德文 (拉丁文)、挪威文、葡萄牙文、西班牙文、瑞典文和土耳其文
[中歐地區]	阿爾巴尼亞文、克羅埃西亞文、捷克文、荷蘭文、英文、德文、匈牙利文、愛爾蘭文、波蘭文、羅馬尼亞文、斯洛伐克文、斯洛維尼亞文和索布文
[斯拉夫文]	保加利亞文、白俄羅斯文、英文、馬其頓文、摩爾達維亞文、俄文、塞爾維亞文和烏克蘭文
[希臘文]	希臘語

亞太地區和中國

字元集	語言
[標準]	阿爾巴尼亞文、丹麥文、荷蘭文、英文、芬蘭文、法文、蓋爾文、德文、義大利文、庫德文 (拉丁文)、挪威文、葡萄牙文、西班牙文、瑞典文、土耳其文
[中文]	簡體中文
[繁體中文]	繁體中文
[韓文]	英文和韓文

DivX 的 VOD 代碼

在您購買 DivX 視訊並於家庭劇院播放前，請先至 www.divx.com，使用 DivX VOD 代碼註冊家庭劇院。

- 1 按 **▲** (基本畫面)。
- 2 選擇 **[設定]**，然後按 **OK**。
- 3 選擇 **[進階] > [DivX VOD 編碼]**。
 - ↳ 畫面會顯示家庭劇院的 DivX VOD 註冊碼。

USB 儲存裝置

您可以享用 USB 儲存裝置 (例如 MP4 播放器或數位相機) 上儲存的相片、音訊和視訊。

需要配備：

- 針對 FAT 或 NTFS 檔案系統而格式化的 USB 儲存裝置，並支援大容量儲存級。

備註

- 如果您使用 USB 延長線、USB 集線器或 USB 多功能讀卡機，則可能無法辨識 USB 儲存裝置。

- 1 將 USB 儲存裝置連接到家庭劇院上的  (USB) 接頭。
- 2 按  (基本畫面)。
- 3 選擇 [瀏覽 USB]，然後按 OK。
→ 出現內容瀏覽器。
- 4 選擇檔案，然後按 OK。
- 5 按播放按鈕以控制播放 (請參見第 15 頁的 '播放按鈕')。

音訊、視訊及畫面選項

當您播放來自於光碟或 USB 儲存裝置的相片、音訊和視訊檔案時，請使用進階功能。

音訊選項

在播放音訊時，重複播放音訊曲目、光碟，或資料夾。

- 1 重複按下  OPTIONS 以便在下列功能中循環：
 - RPT TRAC / RPT FILE: 重複目前的曲目或檔案。
 - RPT DISC / RPT FOLD: 重複光碟或資料夾中的所有曲目。
 - RPT RAND : 以隨機順序播放音訊曲目。
 - RPT OFF : 關閉重複模式。

視訊選項

觀賞視訊時，選取字幕、音訊語言、時間搜尋及畫面設定等選項。依據視訊來源，某些選項無法使用。

- 1 按  OPTIONS。
→ 畫面會顯示視訊選項選單。
- 2 按下  導航按鈕 和 OK 以便選擇和變更：
 - [音訊語言]：選擇影片的音訊語言。
 - [字幕語言]：選擇影片的字幕語言。
 - [字幕位置調整功能]：變更螢幕上的字幕位置。
 - [資訊]：顯示播放內容的相關資訊。
 - [字元設定]：選取支援 DivX 字幕的字元設定。
 - [時間搜尋]：輸入片段的時間，跳至視訊的特定段落。
 - [第二音訊語言]：選擇藍光視訊的第二個音訊語言。
 - [第二字幕語言]：選擇藍光視訊的第二個字幕語言。
 - [標題]：選擇特定標題。
 - [章節]：選擇特定章節。
 - [角度清單]：選擇不同的攝影機角度。
 - [選單]：顯示光碟選單。
 - [PIP 選項]：播放支援 Bonus View 的藍光光碟時，顯示子母畫面視窗。
 - [縮放]：放大視訊畫面或影像。按導航按鈕 (左/右) 選擇縮放比例。
 - [重複]：重複播放章節或標題。
 - [重複 A-B]：標示章節或曲目中的兩點以重複播放，或關閉重複播放模式。
 - [畫面設定]：選擇預先定義的色彩設定。
 - [卡拉 OK] (僅在亞太地區和中國提供)：變更卡拉 OK 設定。

畫面選項

檢視畫面時，放大畫面、旋轉畫面、為幻燈片增加動畫，以及變更畫面設定。

- 1 按 **≡** **OPTIONS**。
↳ 畫面選項選單隨即出現。
- 2 按下 **導航按鈕** 和 **OK** 以選取和變更下列設定：
 - **[旋轉 +90]**：順時鐘 90 度旋轉相片。
 - **[旋轉 -90]**：將畫面逆時鐘旋轉 90 度。
 - **[縮放]**：放大視訊畫面或影像。按 **導航按鈕** (左/右) 選擇縮放比例。
 - **[資訊]**：顯示相片資訊。
 - **[每張投影片延續時間]**：選擇幻燈片中每張相片的顯示速度。
 - **[投影片動畫]**：選擇幻燈片的動畫。
 - **[畫面設定]**：選擇預先定義的色彩設定。
 - **[重複]**：重複播放選擇的資料夾。

音樂幻燈片

如果相片和音訊檔案來自同樣的光碟或 USB 儲存裝置，您可以建立音樂幻燈片。

- 1 選擇音訊曲目，然後按 **OK**。
- 2 按 **↶ BACK**，然後前往相片資料夾。
- 3 選擇相片，然後按 **▶ (播放)** 開始播放幻燈片。
- 4 按 **■** 停止播放幻燈片。
- 5 再按一次 **■** 停止音樂。

收音機

聆聽您家庭劇院上的 FM 收音機，且能儲存多達 40 個廣播電台。



備註

- 不支援 AM 及數位廣播。
- 若未偵測到立體聲訊號，或者若找到的電台少於五個，系統會提示您再次設置廣播電台。

- 1 將 FM 天線連接至家庭劇院上的 **ANTENNA FM 75 Ω**。
 - 請將天線放在遠離電視或其他輻射來源，以獲得最佳收訊品質。
- 2 重複按 **來源按鈕** 直到顯示面板上顯示 **RADIO** 為止。
 - ↳ 如果您已經安裝廣播電台，會播放您聆聽的最後一個頻道。
 - ↳ 如果您尚未安裝任何廣播電台，**AUTO INSTALL...PRESS PLAY** 訊息會出現在顯示面板上。按 **▶ (播放)**。
- 3 使用遙控器收聽或變更廣播電台。

播放按鈕

按鈕	動作
◀/▶ 或 字母數字按鈕	選擇預設電台。
導航按鈕	左/右：搜尋廣播電台。 上/下：微調廣播頻率。
■	按下即可停止設置廣播電台。
↶ BACK	按住即可消除預設的電台。
≡ OPTIONS	手動：按一下可以進入編排模式，再按一次可以儲存廣播電台。 自動：按住三秒即可重新設置廣播電台。
SUBTITLE	切換立體聲及單聲道音訊。

變更調柵

部分國家可以在 50 kHz 及 100 kHz 間切換 FM 變更調柵。切換變更調柵會清除所有預設的廣播電台。

- 1 重複按 **來源按鈕** 直到顯示面板上顯示 **RADIO** 為止。
- 2 請按 **■**。
- 3 按住 **▶ (播放)** 以切換為 50 kHz 或 100 kHz。

MP3 播放機

連接 MP3 播放機以播放音訊檔案。

需要配備：

- MP3 播放器。
- 3.5 公釐或 6.5 公釐的立體聲音訊纜線。

- 1 使用 3.5 公釐或 6.5 公釐的立體聲音訊纜線，將 MP3 播放機連接至家庭劇院上的 MUSIC iLINK 接頭。
 - 如果您使用 6.5 公釐的立體聲音訊纜線，請使用 3.5 公釐轉 6.5 公釐的轉換接頭，將 MP3 播放機連接至家庭劇院。
- 2 重複按 AUDIO SOURCE 直到顯示面板上顯示 MUSIC I-LINK 為止。
- 3 按 MP3 播放機上的按鈕，選擇與播放音訊檔案。

iPod 或 iPhone

連接 Philips 擴充基座，播放 iPod 或 iPhone 上的音樂、相片及視訊。

需要配備：

- Philips 擴充基座 (機型：Philips DCK306x)。
- 黃色複合視訊纜線。

- 1 將 Philips 擴充基座連接至家庭劇院的 DOCK for iPod 接頭。
- 2 如果要在電視上檢視 iPod 或 iPhone 上的幻燈片，請使用黃色複合纜線，將擴充基座連接至電視。
- 3 開啟 iPod 或 iPhone，並將其放上底座。
 - 當家庭劇院在 iPod 模式時，可為底座上的 iPod/iPhone 充電。

播放音樂

- 1 將 iPod 或 iPhone 連接底座。
- 2 在家庭劇院遙控器上按 DOCK for iPod。
- 3 瀏覽您的 iPod 或 iPhone 螢幕並選取音樂。
- 4 播放 iPod 或 iPhone 上的音樂。
↳ 音樂會從家庭劇院播出。

瀏覽電視的音訊內容 (延伸模式)：

- 1 按  (基本畫面)。
- 2 選擇 [瀏覽 iPod]，然後按 OK。
↳ 出現內容瀏覽器。
- 3 按 DOCK for iPod 瀏覽音訊內容。
- 4 按播放按鈕以控制播放 (請參見第 15 頁的 '播放按鈕')。
 - iPod 或 iPhone 上的機身按鍵會被停用。
- 5 按 DOCK for iPod 退出延伸模式。

播放視訊和幻燈片

- 1 將 iPod 或 iPhone 連接底座 (請參見第 20 頁的 'iPod 或 iPhone')。
- 2 在家庭劇院遙控器上按 DOCK for iPod。
- 3 將電視切換為 AV/VIDEO (AV/視訊) 來源 (對應至黃色複合纜線)。
↳ 電視畫面轉為空白。
- 4 從 iPod 或 iPhone 螢幕，瀏覽並播放視訊或相片幻燈片。
↳ 視訊或相片幻燈片會顯示在電視上。

智慧型手機控制

使用行動裝置，例如 iPhone (iOS 3.1.3 以上版本)、Android 手機 (2.1 以上版本)、iPad 或平板電腦，可以：

- 控制您的家庭劇院
- 瀏覽資料光碟或 USB 儲存裝置

開始之前

- 將您的家庭劇院、行動裝置和其他與 DLNA 相容的裝置，連接到相同的家用網路。
 - 如需更好的視訊品質，請盡可能使用有線連線。
- 使用個人化的家庭劇院網路名稱 (請參見第 14 頁的 '使用個人化的網路名稱')。
- 將 Philips MyRemote 應用程式下載至行動裝置。
 - 如果是 iPhone 或 iPad，請在 **App Store** (App Store) 中搜尋應用程式。
 - 如果是 Android 手機或平板電腦，請在 **Market** (Market) 中搜尋應用程式。

控制您的家庭劇院

從行動裝置控制家庭劇院。

- 1 在行動裝置上，存取 **MyRemote** (MyRemote) 應用程式。
- 2 從主畫面選取您的家庭劇院 (依其網路名稱)。
 - ↳ 瀏覽列會出現在螢幕下方。
 - 如果找不到家庭劇院，請檢查網路連線，或點選行動裝置上的 **Devices** (裝置) 標籤，再搜尋一次。
- 3 選取下列標籤存取更多選項。
 - 如果要返回上一個畫面，請按返回按鈕。

選項	動作
App Home (App 首頁)	返回主畫面。
Media (媒體)	DISC ：瀏覽並播放儲存在資料光碟上的檔案。 USB ：瀏覽並播放儲存在 USB 儲存裝置上的檔案。
Remote (遠端)	使用行動裝置上的遙控器。將螢幕向左或向右滑動，可以使用更多按鈕。行動裝置上只會啟用相關按鈕。行動裝置上無法使用某些功能，例如待機和長按。

- 4 依螢幕指示選取選項或完成設定。

瀏覽 Net TV

不適用於中國

使用 Net TV 存取各式各樣的網際網路應用程式與特別調整過的網際網路網站。

要瞭解 Net TV 服務互動式討論，請造訪 Net TV 論壇：www.supportforum.philips.com。



備註

- Koninklijke Philips Electronics N.V. 對 Net TV 供應商提供之內容恕不負責。

- 1 將您的家庭劇院連接到具備高速網際網路連線的家用網路。
- 2 按 **▲** (基本畫面)。
- 3 選擇 [**瀏覽 Net TV**]，然後按 **OK**。
- 4 依螢幕指示確認螢幕訊息。
 - ↳ 出現 Net TV 首頁。
- 5 使用遙控器選擇及瀏覽應用程式 (請參見第 22 頁的 '瀏覽 Net TV')。

瀏覽 Net TV

按鈕	動作
導航按鈕	選擇應用程式或瀏覽。
OK	確認輸入或選項。
↶ BACK	返回上頁或清除文字
≡ OPTIONS	存取與目前活動相關的選項
字母數字按鈕	輸入文字 (例如在電子郵件地址、Web URL、密碼等項目中)
DISC/ POP-UP MENU	離開 Net TV 入口網站，返回基本功能選單。

使用 USB-HID 鍵盤或滑鼠

需要配備：

- 有線或無線 USB 集線器、鍵盤或滑鼠，必須符合使用者介面設計 (USB-HID) 類別。

- 1 將 USB 鍵盤或滑鼠連接至家庭劇院的  (USB) 接頭。
 - 若要連接無線 USB 裝置，請將無線接收器連接到您家庭劇院上的 USB 接頭。如需詳細資訊，請參閱無線 USB 裝置使用手冊。
- 2 按  (基本畫面)。
- 3 選擇 [設定]，然後按 OK。
- 4 選擇 [偏好設定] > [鍵盤配置]。
- 5 選擇語言。
↳ 系統會啟用該語言的標準鍵盤。
- 6 使用鍵盤輸入字元，或使用滑鼠瀏覽網頁。
 - USB-HID 滑鼠游標在 Net TV 上無法運作，而且會開啟網際網路頁面。
 - 某些鍵盤的多媒體按鍵不受支援。

清除瀏覽歷程記錄

清除瀏覽歷程記錄，以移除家庭劇院中的密碼、cookies 和瀏覽資料。

- 1 按  (基本畫面)。
- 2 選擇 [設定]，然後按 OK。
- 3 選擇 [網路] > [清除 Net TV 記憶體]。
- 4 按 OK 確認。

租借線上影片

不適用於中國

透過您的家庭劇院，從線上商店租借影片。您可以立即或稍後觀賞它們。

有許多線上影片商店提供眾多的影片選擇，各有不同的出租價格、期間及條件。對於某些商店，您在租借之前必須先建立帳戶。

需要配備：

- SDHC Class 6 類型的 SD 記憶卡，至少有 8 GB 記憶體。

- 1 將您的家庭劇院連接到具備高速網際網路連線的家用網路。
- 2 將空白 SD 記憶卡插入家庭劇院的 SD CARD 插槽，並依螢幕指示將記憶卡格式化。
 - 格式化之後，請將卡留置於 SD CARD 插槽中。
- 3 按  (基本畫面)。
- 4 選擇 [瀏覽 Net TV]，然後按 OK。
↳ 畫面會顯示您所在國家提供的線上服務。
- 5 選取視訊商店，然後按 OK。
- 6 請依螢幕指示租借或觀賞影片。如果看到提示，請輸入必要資訊，註冊或登入商店帳戶。
↳ 影片下載到您的 SD 卡中。您只能在家庭劇院上觀賞影片。
- 7 按播放按鈕控制播放 (請參見第 15 頁的 '播放按鈕')。

透過 DLNA 瀏覽 PC

透過家庭劇院，存取並播放電腦或家用網路媒體伺服器上的圖片、音訊和視訊。

開始之前

- 在裝置上安裝與 DLNA 相容的媒體伺服器應用程式。務必下載最適合您使用的應用程式。例如，
 - PC 請使用 Windows Media Player 11 或更高版本
 - Mac 或 PC 請使用 Twonky Media Server
- 啟用檔案的媒體分享功能。如需詳細資料，請查看媒體伺服器軟體的使用手冊。

- 1 將您的家庭劇院連接至家用網路。如需更好的視訊品質，請盡可能使用有線連線。
- 2 將電腦和其他與 DLNA 相容的裝置連接至相同的家用網路。
- 3 按 **⬆️** (基本畫面)。
- 4 選擇 **[瀏覽 PC]**，然後按 **OK**。
→ 出現內容瀏覽器。
- 5 選取網路上的裝置。
→ 程式會顯示指定裝置中的資料夾。資料夾名稱可能因媒體伺服器而異。
 - 如果您看不到資料夾，請確定您已啟用所選取裝置上的媒體分享功能，以便分享內容。
- 6 選擇檔案，然後按 **OK**。
 - 由於相容性因素，可能無法顯示或播放某些媒體檔案。檢查您的家庭劇院支援的檔案格式。
- 7 按播放按鈕以控制播放 (請參見第 15 頁的 '播放按鈕')。

卡拉 OK

僅適用於部份機型和地區

在家庭劇院上播放卡拉 OK 光碟，並隨著音樂歡唱。

需要配備：

- 卡拉 OK 麥克風。
- 卡拉 OK 光碟。



注意

- 為防止大聲的反饋噪音或突然的噪音，在將麥克風連接到家庭劇院之前，請將麥克風音量轉至最低。

- 1 將卡拉 OK 麥克風連接至您家庭劇院上的 MIC 接頭。
- 2 將電視切換到家庭劇院的正確來源。
- 3 確定您的家庭劇院已啟用音訊後製處理 (請參見第 27 頁的 '揚聲器設定')。
- 4 播放卡拉 OK 光碟時按下 **≡** **OPTIONS**。
→ 畫面會顯示選項選單。
- 5 選擇 **[卡拉 OK]**，然後按 **OK**。
→ 畫面會顯示卡拉 OK 設定選單。
- 6 按 **導航按鈕** (上/下) 及 **OK** 以變更下列設定：
 - [麥克風]**：開啟或關閉麥克風電源。
 - [麥克風音量]**：變更麥克風音量。
 - [回音]**：變更迴音級數。
 - [音調]**：變更音高以適合您的音域。

選擇音效

本章節將協助您為視訊或音樂選擇最理想的音效。

- 1 請按 **III SOUND SETTINGS**。
- 2 按 **導航按鈕** (左/右) 存取畫面上的音效選項。

音效選項	說明
SURROUND	選取環繞音效或立體聲。
SOUND	選擇音效模式。
BASS	變更低頻率輸出。
MID	變更中頻率輸出。
TREBLE	變更高頻率輸出。
AUTO VOL	降低音量突然改變的頻率，例如電視廣告音量。
AUD SYNC	延遲音訊與視訊同步。

- 3 選取一個選項，然後按 **OK**。
- 4 按 **↩ BACK** 退出。
 - 如果您未在一分鐘內按下任何按鈕，則會自動退出選單。

環繞音效模式

使用環繞音效模式，體驗彷彿置身其中的音訊享受。

- 1 請按 **III SOUND SETTINGS**。
- 2 選擇 **SURROUND**，然後按 **OK**。
- 3 按 **導航按鈕** (上/下) 從顯示幕選取一個設定：
 - **AUTO**：以音訊串流為準的環繞音效。
 - **SURROUND PLUS**：採用 5.1 聲道的強化環繞模式，提供最佳劇院體驗。
 - **MULTI-CH**：身歷其境的多聲道音效，體驗強化的影音感受。
 - **STEREO**：二聲道立體聲。適合聆聽音樂。
- 4 請按 **OK** 確認。

音效模式

根據您的影片或音樂，選擇預先定義的音效模式。

- 1 確認揚聲器已啟用音訊後製功能 (請參見第 27 頁的 '揚聲器設定')。
- 2 請按 **III SOUND SETTINGS**。
- 3 選擇 **SOUND**，然後按 **OK**。
- 4 按 **導航按鈕** (上/下) 選取顯示面板上的設定：
 - **AUTO**：依據聲音串流，自動選取 **MOVIE** 或 **MUSIC**。
 - **MOVIE**：享受劇院音場體驗，特別針對電影強化。
 - **MUSIC**：還原原始錄音環境，無論錄音室或現場。
 - **ORIGINAL**：體驗電影或音樂的原音重現，未添加任何音場效果。
 - **NEWS**：最佳化演講與清楚人聲，讓您聽清楚一字一句。
 - **GAMING**：令人震撼的娛樂音效，最適合熱血沸騰的電玩遊戲或喧鬧的派對場合。
- 5 請按 **OK** 確認。

等化器

變更家庭劇院的高頻 (高音)、中頻 (中音) 以及低頻 (低音) 設定。

- 1 請按 **III SOUND SETTINGS**。
- 2 選擇 **TREBLE > MID** 或 **BASS**，然後按 **OK**。
- 3 請按 **導航按鈕** (上/下)，變更頻率。
- 4 請按 **OK** 確認。

自動音量

開啟自動音量，即可降低音量突然改變的頻率，例如電視廣告音量。

- 1 請按 **III SOUND SETTINGS**。
- 2 選擇 **AUTO VOL**，然後按 **OK**。
- 3 按 **導航按鈕** (上/下)，選擇 **ON** 或 **OFF**。
- 4 請按 **OK** 確認。

6 變更設定

家庭劇院設定已經設定為最佳效能。除非您有理由需要變更設定，我們建議您保留預設設定。

備註

- 您無法變更灰色的設定。
- 若要返回上一個選單，請按 **↩ BACK**。若要退出選單，請按 **⬆ (基本畫面)**。

語言設定

- 1 按 **⬆ (基本畫面)**。
- 2 選擇 **[設定]**，然後按 **OK**。
- 3 選擇 **[偏好設定]**，然後按 **OK**。
- 4 按下 **導航按鈕** 和 **OK** 以便選擇和變更：
 - **[選單語言]**：選擇選單的顯示語言。
 - **[音訊]**：選擇光碟的音訊語言。
 - **[鍵盤配置]**：選擇您的語言鍵盤。
 - **[字幕]**：選擇光碟的字幕語言。
 - **[光碟選單]**：選擇光碟的選單語言。

備註

- 如果未提供您慣用的光碟語言，可以從清單中選擇 **[其他]**，並輸入本使用手冊結尾的 4 位數語言代碼。(請參見第 38 頁的「語言代碼」)
- 若光碟沒有提供您所選的語言，家庭劇院會使用光碟的預設語言。

相片和視訊設定

- 1 按 **⬆ (基本畫面)**。
- 2 選擇 **[設定]**，然後按 **OK**。
- 3 選擇 **[視訊]**，然後按 **OK**。
- 4 按下 **導航按鈕** 和 **OK** 以便選擇和變更：
 - **[電視機型式]**：選擇適合電視螢幕大小的圖片格式。
 - **[HDMI 視訊]**：選擇家庭劇院 HDMI OUT (ARC) 輸出的視訊訊號解析度。您的電視必須支援選擇的解析度，方可使用該解析度。
 - **[HDMI Deep Color]**：顯示具有十億種顏色的鮮明逼真影像，在您的電視螢幕上重現自然世界。您的家庭劇院必須透過 HDMI 纜線連接至啟用 Deep Color 的電視。
 - **[畫面設定]**：為視訊播放選擇預定義的色彩設定。選擇 **[用戶]** 以建立自己的設定。
 - **[觀賞 3D 視訊]**：將 HDMI 視訊設定為支援 3D 或 2D 視訊。
 - **[用戶]**：選擇視訊的進階設定。只有當您在畫面設定中建立名為「使用者」的預設後才可使用。

備註

- 若要變更設定，請確認電視支援新設定。

音訊設定

- 1 按 **⬆** (基本畫面)。
- 2 選擇 **[設定]**，然後按 **OK**。
- 3 選擇 **[音訊]**，然後按 **OK**。
- 4 按下 **導航按鈕** 和 **OK** 以便選擇和變更：
 - **[夜間模式]**：若要輕聲聆聽，請降低家庭劇院的音量。只有杜比編碼的 DVD 與藍光光碟可使用夜間模式。
 - **[HDMI 音訊]**：在電視上設定 HDMI 音訊輸出，或是停用 HDMI 音訊輸出。

顯示設定

- 1 按 **⬆** (基本畫面)。
- 2 選擇 **[設定]**，然後按 **OK**。
- 3 選擇 **[偏好設定]**，然後按 **OK**。
- 4 按下 **導航按鈕** 和 **OK** 以便選擇和變更：
 - **[自動字幕調整]**：在支援此功能的電視上啟用或停用字幕的自動定位功能。
 - **[顯示面板]**：設定家庭劇院前顯示面板的亮度。
 - **[VCD PBC]**：啟用或停用 VCD 和 SVCD 光碟內容選單導覽中的播放控制功能。

內容分級控制設定

- 1 按 **⬆** (基本畫面)。
- 2 選擇 **[設定]**，然後按 **OK**。
- 3 選擇 **[偏好設定]**，然後按 **OK**。
- 4 按下 **導航按鈕** 和 **OK** 以便選擇和變更：
 - **[變更密碼]**：設定或變更您的內容分級控制存取密碼。若您沒有密碼或忘記密碼，請輸入 **0000**。
 - **[父母監控]**：限制播放有年齡分級的光碟。若要不考慮分級播放所有光碟，請選擇 **8** 或 **[關閉]**。

省電設定

- 1 按 **⬆** (基本畫面)。
- 2 選擇 **[設定]**，然後按 **OK**。
- 3 選擇 **[偏好設定]**，然後按 **OK**。
- 4 按下 **導航按鈕** 和 **OK** 以便選擇和變更：
 - **[螢幕保護程式]**：沒有動作 10 分鐘之後，將家庭劇院切換到螢幕保護模式。
 - **[自動待機]**：沒有動作 30 分鐘之後，將家庭劇院切換到待機模式。計時器只有在光碟或 USB 播放暫停或停止後才會開始作用。
 - **[睡眠定時器]**：設定睡眠定時器的時間，讓家庭劇院在指定時間之後切換至待機模式。

揚聲器設定

- 1 按 **⬆** (基本畫面)。
- 2 選擇 **[設定]**，然後按 **OK**。
- 3 選擇 **[進階]**，然後按 **OK**。
- 4 按下 **導航按鈕** 和 **OK** 以便選擇和變更：
 - **[強化音訊]**：選擇 **[開啟]** 以啟用揚聲器的音訊後製處理，以及啟用卡拉 OK 設定 (如果您的產品支援卡拉 OK)。若要播放光碟的原始音訊，請選取 **[關閉]**。



秘訣

- 在您選擇預定音效模式之前，啟用音訊後製處理 (請參見第 24 頁的 '音效模式')。

恢復預設設定

- 1 按 **⬆** (基本畫面)。
- 2 選擇 **[設定]**，然後按 **OK**。
- 3 選擇 **[進階]** > **[恢復預設設定]**，然後按 **OK**。
- 4 選擇 **[OK]**，然後按 **OK** 確認。
 - ↳ 家庭劇院會重設為預設設定，除了一些設定以外，例如內容分級控制和 DivX VOD 註冊碼。

7 更新軟體

Philips 不斷致力於改善產品。要獲得最佳功能，以及對於家庭劇院的支援，請以最新軟體更新家庭劇院。

請比較您目前的軟體版本，以及 www.philips.com/support 上的最新版本。如果目前的版本低於 Philips 支援網站上提供的最新版本，請以最新軟體升級您的家庭劇院。

！ 注意

- 請勿在您的產品上安裝低於目前版本的軟體。對於因軟體降級而導致的問題，Philips 不負法律責任。

檢查軟體版本

檢查家庭劇院上目前安裝的軟體版本。

- 1 按 **⬆** (基本畫面)。
- 2 選擇 **[設定]**，然後按 **OK**。
- 3 選擇 **[進階] > [版本資訊]**。
↳ 畫面會顯示軟體版本。
 - 最後二位數代表家庭劇院所安裝的螢幕上的說明的目前版本。例如，如果軟體目前版本是「子系統 SW：35-00-00-05」，「05」代表家庭劇院所安裝的螢幕上的說明的目前版本。

透過 USB 更新軟體

需要配備：

- FAT 或 NTFS 格式的 USB 隨身碟，具備至少 75MB 的記憶體。請勿使用 USB 硬碟。
- 具備網際網路連線的電腦。
- 支援 ZIP 檔案格式的檔案公用程式。

步驟 1：下載最新軟體

- 1 將 USB 隨身碟接到您的電腦。
- 2 在您的網頁瀏覽器上，前往 www.philips.com/support。
- 3 在 Philips 支援網站中，找到您的產品和 **Software and drivers** (軟體與驅動程式)。
↳ 軟體更新程式可提供 ZIP 檔案格式。
- 4 將壓縮檔案儲存到 USB 隨身碟的根目錄中。
- 5 使用檔案公用程式解壓縮根目錄中的軟體更新程式檔案。
↳ 檔案會解壓縮到 USB 隨身碟中的 **UPG_ALL** 資料夾中。
- 6 從電腦移除 USB 隨身碟。

步驟 2：更新軟體

！ 注意

- 請勿關閉家庭劇院或在更新期間移除 USB 隨身碟。

- 1 將存有下載檔案的 USB 隨身碟連接到家庭劇院。
 - 確定光碟插槽已關閉，且裡面沒有光碟。
- 2 按 **⬆** (基本畫面)。
- 3 選擇 **[設定]**，然後按 **OK**。
- 4 選擇 **[進階] > [軟體更新] > [USB]**。
- 5 遵循螢幕上的指示確認更新程式。
↳ 完成時，家庭劇院會自動關閉，然後重新啟動。若未自動關閉然後重新啟動，請拔除電源線幾秒時間，然後重新接上。

透過網際網路更新軟體

- 1 將您的家庭劇院連接到具有高速網際網路連線的家用網路。
- 2 按 **⬆️** (基本畫面)。
- 3 選擇 [設定]，然後按 **OK**。
- 4 選擇 [進階] > [軟體更新] > [網路]。
 ↳ 若系統偵測到升級媒體，會提示您開始或取消更新。
- 5 遵循螢幕上的指示確認更新程式。
 ↳ 完成時，家庭劇院會自動關閉，然後重新啟動。若未自動關閉然後重新啟動，請拔除電源線幾秒時間，然後重新接上。

更新螢幕上的說明

如果螢幕上的說明的目前版本不是 www.philips.com/support 所提供的最新版本，請下載並安裝最新版的螢幕上的說明 (請參見第 28 頁的 '檢查軟體版本')。

需要配備：

- FAT 或 NTFS 格式的 USB 隨身碟，至少具備 35MB 記憶體。請勿使用 USB 硬碟。
- 具備網際網路連線的電腦。
- 支援壓縮檔案格式的檔案公用程式。

步驟 1：下載最新版螢幕上的說明

- 1 將 USB 隨身碟接到您的電腦。
- 2 在您的網頁瀏覽器上，前往 www.philips.com/support。
- 3 在 Philips 支援網站中，找到您的產品，在 **User manuals** (使用手冊) 上按一下，然後尋找 **User Manual Upgrade Software** (使用手冊升級軟體)。
 ↳ 說明更新程式可提供 ZIP 檔案格式。

- 4 將壓縮檔案儲存到 USB 隨身碟的根目錄中。
- 5 使用檔案公用程式解壓縮根目錄中的說明更新檔案。
 ↳ 名為「HTSxxxxeDFU.zip」的檔案會被解壓縮到 USB 隨身碟中的 **UPG_ALL** 資料夾，其中「xxxx」是您家庭劇院的型號。
- 6 從電腦移除 USB 隨身碟。

步驟 2：更新螢幕上的說明

注意

- 請勿關閉家庭劇院或在更新期間移除 USB 隨身碟。

- 1 將存有下載檔案的 USB 隨身碟連接到家庭劇院。
 • 確定光碟槽已關閉，裡面沒有光碟。
- 2 按 **⬆️** (基本畫面)。
- 3 在遙控器上輸入 **338**。
- 4 依螢幕指示確認更新。
- 5 從家庭劇院移除 USB 隨身碟。

8 產品規格

備註

- 規格與設計可能隨時變更，恕不另行通知。

區碼

家庭劇院背面或底部的機型牌會標明所支援的地區。

國家/地區	DVD	BD
歐洲、英國		
亞太地區、台灣、韓國		
拉丁美洲		
澳洲、紐西蘭		
俄羅斯、印度		
中國		

媒體格式

- AVCHD、BD、BD-R/BD-RE、BD-Video、DVD-Video、DVD+R/+RW、DVD-R/-RW、DVD+R/-R DL、CD-R/CD-RW、Audio CD、Video CD/SVCD、相片檔案、MP3 媒體、WMA 媒體、DivX Plus HD 媒體、USB 儲存裝置

檔案格式

- 音訊：.aac、.mka、.mp3、.wma、.wav、.mp4、.m4a
- 視訊：
 - .avi、.divx、.mp4、.mkv、.asf、.wmv、.mpg、.mpeg、
 - .rmvb、.rm (僅在亞太地區和中國提供)
- 相片：.jpg、.jpeg、.gif、.png

音訊格式

您的家庭劇院支援下列音訊檔案。

副檔名	吸塵箱	音訊編碼	位元傳輸速率
.mp3	MP3	MP3	32 kbps ~ 320 kbps
.wma	ASF	WMA	64 kbps ~ 160 kbps
.aac	AAC	AAC、HE-AAC	192 kbps
.wav	WAV	PCM	1.4 Mbps
.m4a	MKV	AAC	192 kbps
.mka	MKA	PCM	27.648 Mbps
.mka	MKA	Dolby 數位	640 kbps
.mka	MKA	DTS 核心	1.54 Mbps
.mka	MKA	MPEG	912 kbps
.mka	MKA	MP3	32 kbps ~ 320 kbps
.mka	MKA	WMA	64 kbps ~ 160 kbps
.mka	MKA	AAC、HE-AAC	192 kbps

視訊格式

如果您有高畫質電視，您的家庭劇院可讓您播放下列視訊檔案：

- 解析度：1920 x 1080 像素；
- 畫面速率：每秒 6 ~ 30 個畫面。

AVI 容器內的 .avi 檔案

音訊編碼	視訊編碼	位元傳輸速率
PCM 、Do lby Digital 、DTS 核 心、MP3 、WMA	DivX 3.11 、DivX 4.x 、DivX 5.x 、DivX 6.x	最大 10 Mbps
	MPEG 1 、MPEG 2	20 Mbps (峰 值 40 Mbps)
	MPEG 4 ASP	最大 10 Mbps
	H.264/AVC HP@4.1/4.0 ；MP@3.2/ 3.1/3.0	20 Mbps (峰 值 40 Mbps)
	WMV9	20 Mbps

AVI 容器內的 .divx 檔案

音訊編碼	視訊編碼	位元傳輸速率
PCM 、Dolby Digital 、MP 3、WMA	DivX 3.11 、DivX 4.x 、DivX 5.x 、DivX 6.x	最大 10 Mbps
	MPEG 1 、MPEG 2	20 Mbps (峰 值 40 Mbps)
	MPEG 4 ASP	最大 10 Mbps

MP4 容器內的 .mp4 或 .m4v 檔案

音訊編碼	視訊編碼	位元傳輸速率
Dolby Digital、 MPEG、 MP3 、AAC、 HE-AAC	MPEG 1 、MPEG 2	20 Mbps (峰 值 40 Mbps)
	MPEG 4 ASP	最大 10 Mbps
	H.264/AVC HP@4.1/4 .0 ；MP@3.2 /3.1/3.0	20 Mbps (峰 值 40 Mbps)

MKV 容器內的 .mkv 檔案

音訊編碼	視訊編碼	位元傳輸速率
PCM、Dolby Digital、DTS 核 心、MPEG、MP3 、WMA、AAC、HE- AAC	MPEG 1 、MPEG 2	20 Mbps (峰 值 40 Mbps)
	MPEG 4 ASP	最 大 10 Mbps
	H.264/AVC HP@4.1/4 .0 ；MP@3.2 /3.1/3.0	20 Mbps (峰 值 40 Mbps)
	WMV9	20 Mbps

ASF 容器內的 .asf 和 .wmv 檔案

音訊編碼	視訊編碼	位元傳輸速率
PCM、Dolby Digital、MP3 、WMA	MPEG 4 ASP	最 大 10 Mbps
	H.264/AVC HP@4.1/4.0 ；MP@3.2/3.1/3.0	20 Mbps (峰 值 40 Mbps)
	WMV9	20 Mbps

PS 容器內的 .mpg 和 .mpeg 檔案

音訊編碼	視訊編碼	位元傳輸速率
PCM、DTS 核 心、MPEG、MP3	MPEG 1 、MPEG 2	20 Mbps (峰值 40 Mbps)
	MPEG 1 、MPEG 2	20 Mbps (峰值 40 Mbps)

RM 容器中的 .rm 和 .rmvb 檔案 (僅在亞太地區和中國提供)

音訊編碼	視訊編碼	位元傳輸速率
AAC、COOK	RV30 、RV40	20 Mbps (峰值 40 Mbps)

擴大機

- 總輸出功率：
 - 1000W RMS (+/-0.5 dB，30% THD) /
 - 800W RMS (+/- 0.5 dB，10% THD)
- 頻率響應：20 Hz-20 kHz / ± 3 dB
- 訊噪比：> 65 dB (CCIR) / (A-weighted)
- 輸入敏感度：
 - AUX：1000 mV
 - 音樂 iLink：350 mV

視訊

- 訊號系統：PAL / NTSC
- HDMI 輸出：480i/576i、480p/576p、720p、1080i、1080p、1080p24

聲音

- S/PDIF 數位音訊輸出：
 - 同軸：IEC 60958-3
 - 光纖：TOSLINK
- 取樣頻率：
 - MP3：32 kHz、44.1 kHz、48 kHz
 - WMA：44.1 kHz，48 kHz
- 固定位元速率：
 - MP3：32 kbps - 320 kbps
 - WMA：48 kbps - 192 kbps

收音機

- 調諧範圍：
 - 歐洲/俄羅斯/中國：FM 87.5-108 MHz (50 kHz)
 - 亞太地區/拉丁美洲：FM 87.5-108 MHz (50/100 kHz)
- 訊噪比：FM 50 dB
- 頻率響應：FM 180 Hz-12.5 kHz / ± 3 dB

USB

- 相容性：高速 USB (2.0)
- 類型支援：USB 大容量儲存級 (MSC)
- 檔案系統：FAT16、FAT32、NTFS

主裝置

- 電源供應：
 - 歐洲/中國：220-240 V~，50 Hz
 - 拉丁美洲/亞太地區：110-127 V/220-240 V~，50-60 Hz
 - 俄羅斯/印度：220-240 V~，50 Hz
- 耗電量：105 W
- 待機耗電量： ≤ 0.5 W
- 尺寸 (寬x高x深)：435 x 56 x 344 公釐
- 重量：3.3 公斤

重低音喇叭

- 阻抗：4 ohm
- 揚聲器驅動器：165 公釐 (6.5") 低音
- 尺寸 (寬x高x深)：
 - HTS55x3 和 HTS65x3/93：178 x 303 x 343 公釐
 - HTS65x3/94：196 x 395 x 342 公釐
- 重量：
 - HTS55x3 和 HTS65x3/93：3.84 公斤
 - HTS65x3/94：5.2 公斤

揚聲器

中央揚聲器：

- 揚聲器阻抗：4 ohm
- 揚聲器驅動器：
 - HTS55x3：1 x 76.2 公釐 (3") 低音
 - HTS65x3：2 x 76.2 公釐 (3") 低音
- 尺寸 (寬x高x深)：
 - HTS55x3：223 x 101.5 x 93.5 公釐
 - HTS65x3：280 x 95 x 92 公釐
- 重量：
 - HTS55x3：0.61 公斤
 - HTS65x3：0.97 公斤

前置 / 後置揚聲器：

- 揚聲器阻抗：4 ohm
- 揚聲器驅動器：
 - HTS55x3：1 x 76.2 公釐 (3") 低音
 - HTS65x3：2 x 76.2 公釐 (3") 低音
- 尺寸 HTS55x3 (寬x高x深)：
 - 衛星(小型) 揚聲器：90 x 185 x 105.5 公釐
 - 大型(長型) 揚聲器：247 x 1091 x 242 公釐
- 尺寸 HTS65x3 (寬x高x深)：
 - 衛星(小型) 揚聲器：101 x 280 x 104 公釐
 - 大型(長型) 揚聲器：260 x 1101 x 260 公釐
- 重量 HTS55x3：
 - 衛星(小型) 揚聲器：每個 0.54 公斤
 - 大型(長型) 揚聲器：每個 2.19 公斤
- 重量 HTS65x3：
 - 衛星(小型) 揚聲器：每個 0.87 公斤
 - 大型(長型) 揚聲器：每個 3.83 公斤

遙控器電池

- 2 x AAA-R03-1.5 V

雷射

- 雷射類型 (二極體)：InGaN/AlGaIn (BD)、AlGaInP (DVD/CD)
- 波長：405 +7 nm/-7 nm (BD)、655 +10 nm/-10 nm (DVD)、790 +10 nm/-20 nm (CD)
- 輸出功率 (最大 功率)：20 mW (BD)、6 mW (DVD)、7 mW (CD)

9 疑難排解



警告

- 有觸電危險。請勿取下產品外殼。

為維持有效的保固，請勿自行嘗試修理產品。

若使用本產品時發生任何問題，請在送修前先行檢查下列項目。如果問題仍未解決，請至 www.philips.com/support 取得支援。

主裝置

家庭劇院上的按鈕無法使用。

- 拔下家庭劇院的電源幾分鐘，然後重新插上電源。

畫面

沒有畫面。

- 確認電視已切換至家庭劇院的正確來源。

透過 HDMI 連接的電視上沒有畫面。

- 請確定您使用高速 HDMI 纜線連接家庭劇院和電視。某些標準 HDMI 纜線不會正確顯示一些影像、3D 視訊或 Deep Color。
- 確定 HDMI 纜線沒有問題。如果有問題，請以新纜線取代。
- 按 **⬆️** (基本畫面)，然後按遙控器上的 **731**，以還原成預設畫面解析度。
- 變更 HDMI 視訊設定，或靜待 10 秒自動復原。

光碟無法播放高畫質視訊。

- 確認光碟內有高畫質視訊內容。
- 確認電視支援高畫質視訊播放功能。
- 使用 HDMI 纜線以連接電視。

音效

家庭劇院揚聲器沒有聲音。

- 將音訊線從您的家庭劇院連接到電視或其他裝置。若有以下情況則不需要另接音訊線路：
 - 透過 HDMI ARC 連線連接家庭劇院和電視，或
 - 裝置已連接家庭劇院的 HDMI IN 接頭。
- 設定連接裝置的音訊。
- 將您的家庭劇院重設成其原廠設定，接著關閉電源，然後再開啟。
- 在您的家庭劇院上，重複按 **SOURCE** 以選取正確的音訊輸入。

音效失真或有迴音

- 如果您透過家庭劇院從電視播放音訊，請確定電視靜音。

音訊與視訊不同步。

- 1) 按 **⌵** **SOUND SETTINGS**。2) 按 **導航按鈕** (左/右) 選擇 **AUD SYNC**，然後按 **OK**。3) 按 **導航按鈕** (上/下) 同步音訊與視訊。

播放

無法播放光碟。

- 清潔光碟。
- 確定家庭劇院支援光碟類型 (請參見第 30 頁的 '媒體格式')。
- 確認家庭劇院支援該光碟的區碼。
- 如果光碟是 DVD±RW 或 DVD±R 光碟，請確定已封片。

無法播放 DivX 檔案。

- 確定 DivX 檔案是根據 DivX 編碼器的「家庭劇院設定檔」編碼。
- 確認 DivX 檔案是否完整。

DivX 或 RMVB/RM 字幕顯示不正確。

- 確認字幕檔案名稱和影片檔案名稱相同。
- 選擇正確的字元集：1) 按 **⌵** **OPTIONS**。2) 選擇 **[字元設定]**。3) 選擇支援的字元集。4) 按 **OK**。

無法讀取 USB 儲存裝置的內容。

- 請確認 USB 儲存裝置的格式與本家庭劇院相容。

- 請確認家庭劇院支援 USB 儲存裝置的檔案系統。

電視上出現「沒有輸入」或「x」符號。

- 無法操作。

EasyLink 功能無法運作。

- 確認家庭劇院連接 Philips 品牌的 EasyLink 電視，且 EasyLink 選項已開啟（請參見第 12 頁的「設定 EasyLink (HDMI-CEC 控制)」）。

您開啟電視時，家庭劇院自動開啟。

- 您在使用 Philips EasyLink (HDMI-CEC) 時，這種行為是正常的。若要使家庭劇院獨立運作，請關閉 EasyLink。

無法存取 BD-Live 功能。

- 確認家庭劇院已連接網路。使用有線網路連線或無線網路連線。
- 確定網路已設定。使用有線網路安裝或無線網路安裝。
- 確認藍光光碟支援 BD-Live 功能。
- 清除記憶體儲存。

無法在電視上播放來自 iPod 或 iPhone 的視訊或照片。

- 從 iPod 或 iPhone 螢幕瀏覽並選取視訊和照片，然後在電視上播放它們。
- 請確定 iPod 或 iPhone 軟體未經過竄改或非法修改。

無法在電視上檢視來自 iPod 或 iPhone 的照片。

- 以黃色複合纜線連接 iPod 底座和電視。
- 將電視切換為 AV/VIDEO (AV/視訊) 來源（對應至黃色複合纜線）。
- 按下 iPod 或 iPhone 上的播放按鈕，開始幻燈片展示。
- 請確定 iPod 或 iPhone 軟體未經過竄改或非法修改。

在 2D 模式中播放 3D 影片。

- 確定您的家庭劇院透過 HDMI 電纜連接至 3D 電視。
- 確定光碟是藍光 3D 光碟，而且藍光 3D 視訊選項已開啟。

電視螢幕在您播放藍光 3D 影片或 DivX 受版權保護的影片時是黑的。

- 確定家庭劇院透過 HDMI 電纜連接至電視。
- 將電視切換至正確的 HDMI 來源。

無法從線上影片商店下載影片。

- 確定家庭劇院透過 HDMI 電纜連接至電視。
- 確定 SD 卡已格式化，有足夠的記憶體下載影片，而且是類型 SDHC Class 6。
- 確定您已為影片付款，而且它在租期內。
- 確定網路連線正常。使用有線網路連線或無線網路連線。
- 造訪影片商店網站以獲得詳細資訊。

網路

無線網路失真或未找到。

- 確認無線網路沒有受到微波爐、DECT 電話或其他附近的 Wi-Fi 裝置干擾。
- 擺放無線路由器與家庭劇院時，兩者之間的距離應保持在五公尺以內。
- 使用 USB 延長線將 Wi-Fi 接收器連接至家庭劇院。
- 如果無線網路沒有正常運作，請嘗試有線網路安裝。

10 注意

本章節包含法律和商標說明。

開放原始碼軟體

Philips Electronics Singapore Pte Ltd 會依照需求提供此產品有版權保護的開放原始碼軟體套件相應之完整原始碼複本，而此類提供需有個別授權。該項提供有效期自購買產品後算起三年，適用對象為收到此資訊的任何人。若要取得原始碼，請聯絡 open.source@philips.com。如果您不想使用電子郵件，或您將信件寄至此電子郵件地址後，一星期內尚未收到確認信，請寫信至 "Open Source Team, Philips Intellectual Property & Standards, P.O. Box 220, 5600 AE Eindhoven, The Netherlands"。若您未收到信件的及時確認，請將電子郵件寄至上述電子郵件地址。本產品的開放原始碼軟體授權文字與確認另附於使用手冊內。

RMVB end user agreement (Asia Pacific and China only)

Notes to End User:

By using this product with RealNetworks software and services, the end user agrees to the following terms of REALNETWORKS, INC:

- End User may only use the software for private, non-commercial use in accordance with the terms of RealNetworks EULA .
- End User is not allowed to modify, translate, reverse engineer, decompile, disassemble or use other means to discover the source code or otherwise replicate the functionality of the Real Format Client Code, except to the

extent that this restriction is expressly prohibited by applicable law.

- RealNetworks Inc. disclaims all warranties and conditions other than those set forth in this Agreement which are in lieu of all other warranties, whether express and implied, including but not limited to any implied warranties or conditions of merchantability and fitness for a particular purpose; and effectively exclude all liability for indirect, special, incidental and consequential damages, such as but not limited to lost profits.

商標



「Blu-ray 3D」和「Blu-ray 3D」標誌是 Blu-ray Disc Association 的商標。



「AVCHD」與「AVCHD」標誌為 Matsushita Electric Industrial Co., Ltd 與 Sony Corporation 之商標。



BONUSVIEW

「BD LIVE」與「BONUSVIEW」為 Blu-ray Disc Association 之商標。



「DVD Video」為 DVD Format/Logo Licensing Corporation 的商標。



Java 與所有其他 Java 商標及標誌為 Sun Microsystems, Inc. 在美國與/或其他國家之商標或註冊商標。

x.v.Colour

「x.v.Colour」為 Sony Corporation 之商標。



依據授權製造，美國 專利號碼：5,956,674
； 5,974,380；6,226,616；6,487,535
； 7,392,195；7,272,567；7,333,929
； 7,212,872，及其他美國 及全球已核發
與申請中專利。DTS-HD、其符號，以及
DTS-HD 與符號之組合，為 DTS, Inc. 之註冊商標，DTS-HD Master Audio | Essential 為 DTS, Inc. 之商標。產品包含軟體。© DTS, Inc. 版權所有。



依據 Dolby Laboratories 之授權製造。
Dolby、Pro Logic 與雙 D 符號為 Dolby Laboratories 之商標。



DivX®、DivX Certified®、DivX Plus® HD 與相關標誌是 Rovi Corporation 或其子公司的商標，經授權使用。

關於 DIVX VIDEO：DivX® 是 DivX, LLC 創立的數位視訊格式，DivX, LLC 本身為 Rovi Corporation 的子公司。此為正式的 DivX Certified® 裝置，能播放 DivX 視訊。請造訪 divx.com 瞭解更多資訊，並下載軟體工具將檔案轉換為 DivX 視訊。

關於 DIVX VIDEO-ON-DEMAND：DivX Certified® 裝置必須先註冊才能播放購買的 DivX Video-on-Demand (VOD) 電影。要取得註冊碼，請在您的裝置設定選單中，找出 DivX VOD 的部分。請造訪 vod.divx.com 瞭解更多有關如何完成註冊等資訊。



HDMI、HDMI 標誌以及 High-Definition Multimedia Interface (HDMI，高畫質媒體介面) 為 HDMI Licensing LLC 在美國及其他國家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SDHC 標誌為 SD-3C, LLC 的商標。



11 語言代碼

Abkhazian	6566	Inupiaq	7375	Pushto	8083
Afar	6565	Irish	7165	Russian	8285
Afrikaans	6570	Íslenska	7383	Quechua	8185
Amharic	6577	Italiano	7384	Raeto-Romance	8277
Arabic	6582	Ivrit	7269	Romanian	8279
Armenian	7289	Japanese	7465	Rundi	8278
Assamese	6583	Javanese	7486	Samoan	8377
Avestan	6569	Kalaallisut	7576	Sango	8371
Aymara	6589	Kannada	7578	Sanskrit	8365
Azerhijani	6590	Kashmiri	7583	Sardinian	8367
Bahasa Melayu	7783	Kazakh	7575	Serbian	8382
Bashkir	6665	Kernewek	7587	Shona	8378
Belarusian	6669	Khmer	7577	Shqip	8381
Bengali	6678	Kinyarwanda	8287	Sindhi	8368
Bihari	6672	Kirghiz	7589	Sinhalese	8373
Bislama	6673	Komi	7586	Slovensky	8373
Bokmål, Norwegian	7866	Korean	7579	Slovenian	8376
Bosanski	6683	Kuanyama; Kwanyama	7574	Somali	8379
Brezhoneg	6682	Kurdish	7585	Sotho; Southern	8384
Bulgarian	6671	Lao	7679	South Ndebele	7882
Burmese	7789	Latina	7665	Sundanese	8385
Castellano, Español	6983	Latvian	7686	Suomi	7073
Catalán	6765	Letzeburgesch;	7666	Swahili	8387
Chamorro	6772	Limburgan; Limburger	7673	Swati	8383
Chechen	6769	Lingala	7678	Svenska	8386
Chewa; Chichewa; Nyanja	7889	Lithuanian	7684	Tagalog	8476
中文	9072	Luxembourgish;	7666	Tahitian	8489
Chuang; Zhuang	9065	Macedonian	7775	Tajik	8471
Church Slavik; Slavonic	6785	Malagasy	7771	Tamil	8465
Chuvash	6786	Magyar	7285	Tatar	8484
Corsican	6779	Malayalam	7776	Telugu	8469
Česky	6783	Maltese	7784	Thai	8472
Dansk	6865	Manx	7186	Tibetan	6679
Deutsch	6869	Maori	7773	Tigrinya	8473
Dzongkha	6890	Marathi	7782	Tonga (Tonga Islands)	8479
English	6978	Marshallese	7772	Tsonga	8483
Esperanto	6979	Moldavian	7779	Tswana	8478
Estonian	6984	Mongolian	7778	Türkçe	8482
Euskara	6985	Nauru	7865	Türkmen	8475
Ελληνικά	6976	Navaho; Navajo	7886	Twí	8487
Faroese	7079	Ndebele, North	7868	Uighur	8571
Français	7082	Ndebele, South	7882	Ukrainian	8575
Frysk	7089	Ndonga	7871	Urdu	8582
Fijian	7074	Nederlands	7876	Uzbek	8590
Gaelic; Scottish Gaelic	7168	Nepali	7869	Vietnamese	8673
Gallegan	7176	Norsk	7879	Volapuk	8679
Georgian	7565	Northern Sami	8369	Walloon	8765
Gikuyu; Kikuyu	7573	North Ndebele	7868	Welsh	6789
Guarani	7178	Norwegian Nynorsk;	7878	Wolof	8779
Gujarati	7185	Occitan; Provençal	7967	Xhosa	8872
Hausa	7265	Old Bulgarian; Old Slavonic	6785	Yiddish	8973
Herero	7290	Oriya	7982	Yoruba	8979
Hindi	7273	Oromo	7977	Zulu	9085
Hiri Motu	7279	Ossetian; Ossetic	7983		
Hrwatski	6779	Pali	8073		
Ido	7379	Panjabi	8065		
Interlingua (International)	7365	Persian	7065		
Interlingue	7365	Polski	8076		
Inuktitut	7385	Português	8084		

12 索引

2

2D 影片	15
2D 模式中的 3D 光碟	16

3

3D 安全	4
3D 影片	16

5

5.1 揚聲器	9
---------	---

B

BD-Live	16
Bonus View	16

D

Deep Color	25
DivX	17
DivX	17
DLNA	23

E

EasyLink (HDMI-CEC)	12
---------------------	----

F

FM 天線	8
-------	---

H

HDMI 音訊	26
HDMI-CEC	12

I

iPod 或 iPhone	20
iPod 音樂	20

N

Net TV	21
--------	----

R

RMVB 和 RM 檔案	17
--------------	----

S

SD 卡	22
------	----

U

USB 儲存裝置	18
----------	----

V

VCD	26
VOD 代碼 (DivX)	17

W

Wi-Fi 接收器	14
-----------	----

主

主裝置	7
-----	---

亮

亮度	26
----	----

使

使用手冊	2
使畫面和音效同步	16

偏

偏好設定	25
------	----

光

光碟語言	25
光碟選單	25

其	
其他裝置的音樂	11

出	
出廠設定	27

區	
區碼	30

卡	
卡拉 OK	23

單	
單鍵待機	13
單鍵播放	13

回	
回收	4

夜	
夜間模式	26

媒	
媒體格式	30

子	
子母畫面	16

字	
字元集	17
字幕位置	26
字幕語言	25

客	
客戶支援	2

家	
家用網路	13

常	
常見問題集	2

幻	
幻燈片動畫	19

強	
強化音訊	27

從	
從智慧型手機瀏覽光碟或 USB 裝置	21

基	
基本功能選單	15

手	
手動設定	12

揚	
揚聲器位置	9
揚聲器規格	33
揚聲器設定	12

播	
播放 iPhone 內容	21
播放 iPod 內容	20
播放 iPod 的視訊和幻燈片	20
播放 PC 裝置	23
播放 USB 儲存裝置	18
播放光碟	15
播放收音機	19
播放線上視訊	22

擴			
擴大機		32	
收			
收音機		19	
智			
智慧型手機		21	
更			
更新螢幕上的說明 (使用手冊)		29	
更新軟體 (透過 USB)		28	
更新軟體 (透過網際網路)		29	
有			
有線網路		13	
控			
控制按鈕 (NetTV)		22	
控制按鈕 (USB)		15	
控制按鈕 (光碟)		15	
控制按鈕 (收音機)		19	
棄			
棄置處理		4	
檔			
檔案格式		30	
正			
正面接頭		7	
清			
清除 BD-Live 記憶體		16	
瀏			
瀏覽電腦		23	
無			
無線揚聲器		9	
無線網路		14	
父			
父母監控		26	
環			
環境保護		4	
環繞音效		24	
畫			
畫面解析度		25	
畫面設定		25	
畫面選項		19	
疑			
疑難排解 (播放)		34	
疑難排解 (畫面)		34	
疑難排解 (網路)		35	
疑難排解 (音效)		34	
睡			
睡眠定時器		26	
第			
第 2 字幕語言		16	
第 2 音訊語言		16	
系			
系統音訊控制		13	

網			
網路	13		
線			
線上影片商店	22		
背			
背面接頭 (中)	8		
背面接頭 (右)	8		
背面接頭 (左)	7		
自			
自動字幕調整	26		
自動待機	26		
自動音量	24		
藍			
藍光	15		
裝			
裝置名稱	14		
視			
視訊格式	32		
視訊設定	25		
視訊連線 (HDMI ARC)	10		
視訊連線 (標準 HDMI)	10		
視訊連線 (複合視訊)	11		
視訊選項	18		
觀			
觀賞 3D	16		
語			
語言代碼	38		
調			
調頻廣播電台	19		
變			
變更密碼	26		
變更調制	19		
資			
資料檔案	17		
軟			
軟體更新	28		
軟體版本	28		
退			
退出光碟	7		
連			
連接數位裝置 (HDMI)	11		
連接電視	10		
進			
進階設定	27		
遙			
遙控器	5		
選			
選單語言	25		
選項	18		
重			
重低音喇叭規格	32		

鍵

鍵盤或滑鼠	22
-------	----

電

電池	33
電源設定	26

鎖

鎖定光碟	26
------	----

預

預定音效模式	24
預設設定	27

顯

顯示面板	26
------	----

麥

麥克風	7
-----	---

音

音樂幻燈片	19
音訊	24
音訊後製處理	27
音訊格式	30
音訊設定	26
音訊設定	13
音訊語言	25
音訊輸入對應	13
音訊連線 (HDMI ARC)	10
音訊連線(光纖纜線)	11
音訊連線(同軸纜線)	12
音訊連線(類比纜線)	12
音訊選項	18



1-YEAR WARRANTY

IMPORTANT:

Please keep this warranty card
together with your proof of
purchase for use when claiming.



AUSTRALIA

Philips Consumer Lifestyle
Consumer Care: 1300 363 391
Website: www.philips.com/support



NEW ZEALAND

Philips Consumer Lifestyle
Consumer Care: 0800 658 224
Website: www.philips.com/support

PHILIPS



Philips Electronics Australia Limited and Philips New Zealand Limited Warranty against Defects

In this warranty:

We or **us** means Philips Electronics Australia Limited ACN 008 445 743 or Philips New Zealand Limited (Company Number 1723), and our contact details are set out at the end of this warranty;

You means the purchaser or the original end-user of the Goods;

Supplier means the authorised distributor or retailer of the Goods that sold you the Goods in Australia or New Zealand; and

Goods means the product or equipment which was accompanied by this warranty and purchased in Australia or New Zealand.

If you require assistance with the operation of the product, its features or specifications please call the Philips Consumer Care Centre on 1300 363 391 in Australia or 0800 658 224 in New Zealand.

Australia: Our Goods come with guarantees that cannot be excluded under the Australian Consumer Law. You are entitled to a replacement or refund for a major failure and for compensation for any other reasonably foreseeable loss or damage. You are also entitled to have the Goods repaired or replaced if the goods fail to be of acceptable quality and the failure does not amount to a major failure. This is not a complete statement of your legal rights as a consumer.

New Zealand: Our Goods come with guarantees that cannot be excluded under the Consumer Guarantees Act 1993. This guarantee applies in addition to the conditions and guarantees implied by that legislation.

Additional Warranty:

In addition to the rights and remedies that you have under the Australian Consumer Law, Consumer Guarantees Act of New Zealand or any other applicable law, we provide the following warranty against defects:

1. If, during the first **12 months** from their date of purchase from the Supplier (**Warranty Period**), the Goods prove defective by reason of improper workmanship or materials and none of your statutory rights or remedies apply, we will repair or replace the Goods without charge.

2. We do not have to repair or replace the Goods under this Additional Warranty if the Goods have been used for a commercial purpose; misused, improperly or inappropriately installed, operated or repaired; abused; damaged; or not maintained in accordance with the manufacturer's instructions.
3. Even when we do not have to repair or replace the Goods, we may decide to do so anyway. In some cases, we may decide to substitute the Goods with a similar alternative product of our choosing. All such decisions are at our absolute discretion.
4. All such repaired, replaced or substituted Goods continue to receive the benefit of this Additional Warranty for the time remaining on the original Warranty Period.
5. This Additional Warranty is limited to repair, replacement or substitution only. As far as the law permits, we will not be liable for any loss or damage caused to property or persons arising from any cause whatsoever.
6. In order to claim under this Additional Warranty you must telephone us on 1300 363 391 in Australia or 0800 658 224 in New Zealand within the Warranty Period. You will be asked for details of the Goods, a description of the defect and your personal details. Upon accepting your claim, we shall assist you with either returning the Goods to the Supplier for replacement or to the most convenient Philips Authorised Service Centre for your Goods to be repaired. In some case we may require that you return to the Goods to us (at the address below) for repair, replacement or substitution.
 - * All returned Goods must be accompanied by satisfactory proof of purchase which clearly indicates the name and address of the Supplier, the date and place of purchase and identifies product. It is best to provide a legible and unmodified receipt or sales invoice.
 - * You must bear any expense for return of the Goods or otherwise associated with making your claim under this Additional Warranty.
7. This warranty is only valid and enforceable in Australia and New Zealand.

Contact us or the place of purchase for further details.

Philips Electronics Australia Limited
Level 1, 65 Epping Rd,
North Ryde, SYDNEY NSW 2113
Consumer Care: 1300 363 391
E-mail: pceinfo.australia@philips.com
Website: www.philips.com/support

Philips New Zealand Limited
Level 2, 1 Nugent St,
Grafton, AUCKLAND, 1023
Consumer Care: 0800 658 224
Email: pceinfo.australia@philips.com
Website: www.philips.com/support

